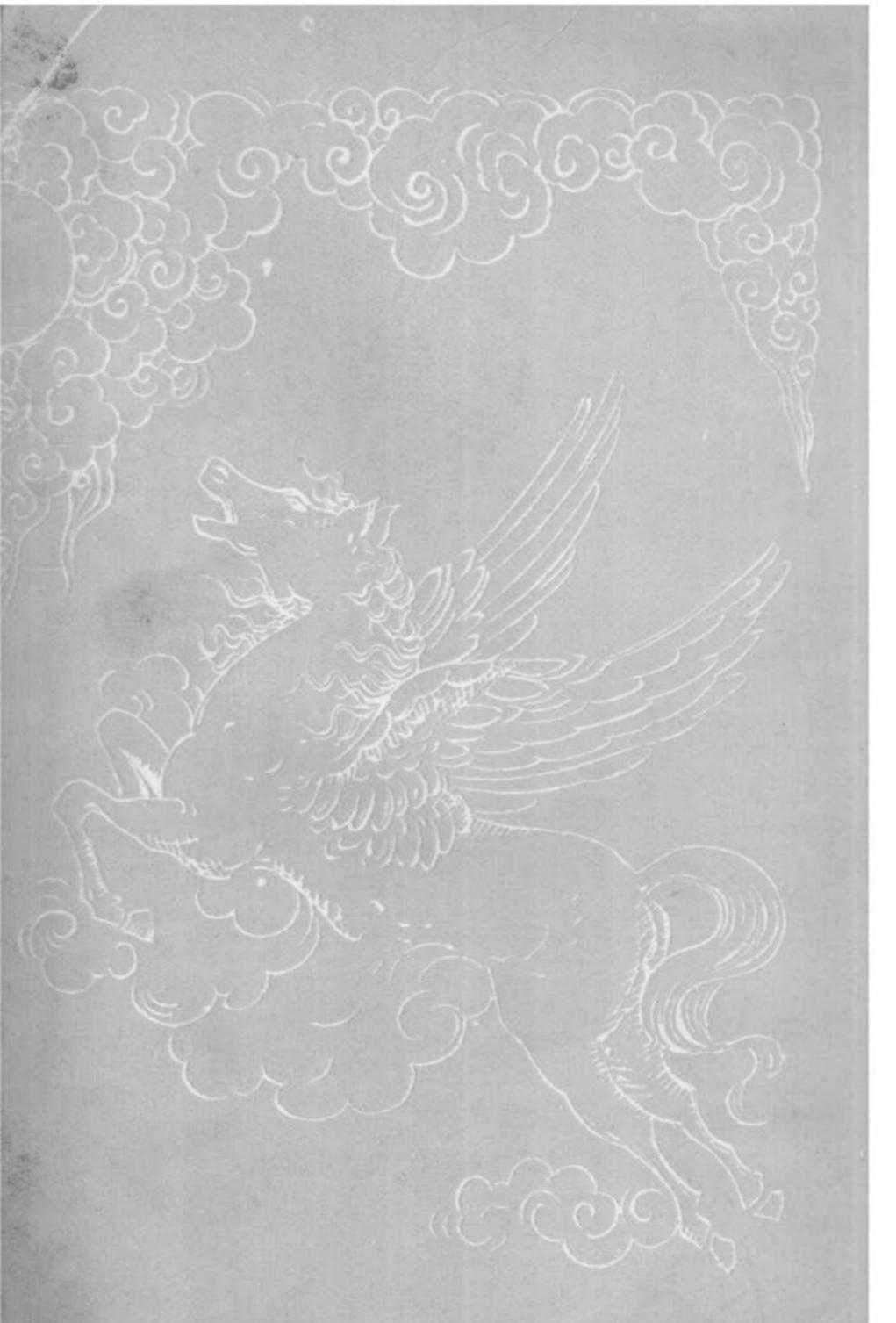


苦雨斋序跋文







周作人著

苦雨齋序跋文

天馬書店印行

自序

題跋向來算是小品文，而序和跋又收入正集裡，顯然是大品正宗文字。這是怎麼的呢？文士的事情我不大明白，但是管窺蠡測大約也可以知道一二分，或者這就是文以載道的問題罷。字數的多寡既然不大足憑，那麼所重者大抵總在意思的聖凡之別，為聖賢立言的一定至上品，其自己亂說的自然也就不行，有些敝帚自珍的人雖然想要保存，却也只好收到別集裡去了。題跋與序，正與尺牘之於書，蓋頗有上下牀之別矣。是說也蓋古已有之，但如尼采所說世事轉輪，則按時出現既不足奇，而現時寥寥亦無須怪者也。

我現在編這本小集，單收序跋，而題跋不在內，這却並不是遵守載道主義，但只以文体區分罷了。我是不喜歡講載道的，即使努力寫大品的序，也總難入作者之林，其結果是雖非題跋亦仍是小品耳。我寫序跋或題跋都是同樣的亂說，不過序跋以一本書為標的，說的較有範圍，至於表示個人的私意我見則原無甚差異也。全稿共有七十五篇，今選取其五十三，分為兩部，其第一分皆自作題記，有三十六篇，悉留存，第二分存十七篇，皆為人作序跋，大抵涉及民俗學及文學者，其中恐多外行之言，茲選雖志在謹嚴，殆仍難免，讀者諒之。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二月十八日，周作人記於北平。

目錄

自序

第一分

紅星佚史序

匈奴奇士錄序

炭畫序

黃薔薇序

點滴序

綠洲小引

一五七九三六二

士之盤筵小引	一六
自己的園地舊序	一三
雨天的書序一	一四
雨天的書序二	一五
徐文長故事小引	一六
陀螺序	一七
茶話小引	一八
漢譯古事記神代卷引言	一九
酒後主語小引	二〇
狂言十番序	二一
藝術與生活序一	二二
藝術與生活序二	二三

談龍談虎集序	吾
苦雨齋小書序	空
澤瀉集序	空
兩條血痕後記	空
空大鼓序	空
專齋漫談跋	空
永日集序	空
過去的生命序	空
草木蟲魚小引	空
苦茶隨筆小引	空
兒童文學小論序	空
兒童劇序一	空

兒童劇序二	九
看雲集序	九
中國新文學的源流序	101
知堂文集序	101
書信序	101
苦茶庵笑話選序	111
第二分	
竹林的故事序	111
桃園跋	111
棗和橋的序	111
莫須有先生傳序	111
陶菴夢憶序	111

雜拌兒跋	一四九
雜拌兒之二序	一五三
燕知草跋	一五七
近代散文抄序	一六三
近代散文抄新序	一七七
髮鬚爪序	一七八
英吉利謠俗序	一七八
重刊霓裳續譜序	一八〇
中國新年風俗志序	一八九
潮州七賢故事集序	一九三
文學的藝術譯本序	一九九
越諺跋	二〇三



第
一
分

紅星佚史序

羅達哈葛德安度闢二氏掇三千五百前年黃金海倫事著爲佚史，字之曰世界之欲，爾時人間尙具神性，天聲神跡往往遇之，故所述率幽秘荒唐，讀之令生異感，顧事則初非始作，大半本諸鄂謨（Homer）。鄂謨者古希臘詩人也，生三千年前，著二大詩史，一日伊利阿德（Iliad），紀多羅亞戰事。初有睚眦神女曰亞理思，以當沛留斯與提諦斯婚宴不見招致，思修怨，因以一頻婆果投會中，識其上曰致最美者，海拉，雅典那，亞孚羅迪諦三神女隨共爭此果，神不能決，宙斯

命就巴黎斯斷之。巴黎斯者多羅亞王普利安子，方居伊陀山視其羊羣，三神女各許以酬，而巴黎斯終納亞孚羅迪諦之請，願得美婦人，二神女由是銜多羅亞。未幾巴黎斯游希臘，王美納羅思厚款之，后曰海倫絕美，亞孚羅迪諦爲種業戀於胸，見客美之，會王他出，巴黎斯挈后奔，王歸索之不聽，遂大舉伐多羅亞，海拉雅典那爲之助，九年不下。後用伊色加健者阿迭修斯策，造大木馬空其中，伏甲士百人，棄城外，復率舟師隱鄰港中，多羅亞人意敵既去，啓城出，見木馬，乃拒洛公之諫，昇之入城，入夜伏甲盡出，舟師亦返，多羅亞遂下，希臘人大掠，殺普利安於宙斯神座之下。美納羅斯復取海倫，將之返國，遭颶風流地中海，抵息普洛思斐尼基埃及諸地，已而至斯巴達，復爲國王。後詩人歐黎辟提斯及思德息科洛斯則謂巴黎斯僅得海倫之形，眞海倫蓋已至埃及云。詩之二曰阿迭綏（*Odyssey*），卽記阿迭修斯自多羅亞歸，途中涉險見異之事，而紅星佚史一書則設第三次浪游，述其終局者也。中謂健者浪游，終以見美之自相而止，而美

之爲相復各隨所意而現，無有定形，旣遇斯生眷愛，復以是見古惡，生業障，得死亡，眷愛業障死亡三事實出於一本，判而不合，罪惡以生，而爲合之期則又在別一劫波，非人智所能計量，健者阿迭修斯之死正天理應然，不足罪台勒戈奴之餽矢，台勒戈奴事亦本鄂謨以後傳言，非臆說也。中國近方以說部教道德爲桀，舉世靡然，斯書之翻似無益於今日之羣道，顧說部曼衍自詩，泰西詩多私人製作，主美，故能出自繇之意，舒其文心，而中國則以典章視詩，演至說部，亦立勸懲爲臬極，文章與敎訓漫無畛畦，畫最隘之界，使勿馳其神智，否者或羣逼拶之，所意不同，成果斯異。然世之現爲文辭者實不外學與文二事，學以益智，文以移情，能移人情，文責以盡，他有所益，客而已，而說部者文之屬也，讀泰西之書當併函泰西之意，以古目觀新製，適自蔽耳。他如書中所記埃及人之習俗禮儀，古希臘人之戰爭服飾，亦咸本古乘，其以色列男巫蓋即摩西亞倫，見於舊約，所呼神名亦當時彼國人所崇信者，具見神話中，著者之一人闡氏即以神話之

學有名英國近世者也。

丁未二月，會稽周遠識。

匈奴奇士錄序

育珂名摩耳，匈加利人也，以一千八百二十五年二月生於科摩倫，就學巴波大學，進爲博士。四十八年匈加利獨立之戰育珂亦與，爲奧人所悉，及維拉戈思戰敗則物色之，遂竄跡山林中，數月不出，事平歸蒲陀沛思著書，六十一年推爲國會議員，至一千九百五年卒。所作小說都二百五十餘卷，別有國史及自傳等甚多。其國人哩特耳著匈加利文學史，言氏爲小說長於創造，益以意象挺拔，作之藻采，故每成一書，情態萬變，且穠麗富美，妙奪人意，自天方夜譚以來鮮儻對

也。今此所譯爲七十七年作，原名（Egy az Isten），義云神一也，蓋匈加利一神宗徒之號，其教非三位一體之說而信天帝爲獨尊，一千五百六十八年頃始入脫闊錫爾跋，後益曼衍。書記一千八百四十八年事，今述數言以當疏註。匈加利故黃人，而民種殊雜樣，中以摩陀爾人爲主，什克勒義云邊人，亦其近族，古匈奴也，其民自稱亞帖拉之衆，亞帖拉者匈奴語曰遏諦來，匈奴之長，四百五十年哈倫斯戰敗，遂永居東脫闊錫爾跋，匈奴語曰遏耳兒黎，義云林地。其鄰卽扶刺赫，義曰異人，自稱路曼人，卽羅馬之變，蓋古達奇亞之民及羅馬皇帝忒刺揚遺衆也。獨立之戰，摩陀爾及什克勒爲主，於是非匈族諸部莫不猜忌，意他日事成必獨利二族，而奧國復陰讐之，扶刺赫乃叛，克洛諦亞暨塞爾維亞又戴葉刺契支爲渠和之，脫闊錫爾跋一帶摧殘特甚，此書中本事也。匈加利人先姓後名，正同中國，故譯亦仍之。又本書間引他國文字一二言，譯之有傷其意，故留原文，附識於此。

戊申五月記。

炭畫序

顯克微支名罕理克，以一千八百四十五年生於奧大利屬之波蘭，所撰歷史小說數種皆有名於世，其小品尤佳，哀艷動人，而炭畫一篇爲最。炭畫云者，誼取簡略圖形，如稿本也。丹麥評駁家勃蘭兌思作波蘭文章論，稱之曰，「其人才情美富，爲文悱惻而深刻，如炭畫一篇，實其上乘，書言有農婦欲救其夫於軍役，遂至自賣，蓋傑作也。」又美國人寇丁言，此文作於一千八百七十八年，時著者方客美洲加釐福尼，自云所記多本實事，託名羊頭村，以志故鄉之情況者也。民

生顙愚，上下離析，一村大勢，操之凶頑，而農女遂以不免，人爲之亦政爲之耳。古人有言，「庶民所以安其田里而亡歎息愁恨之心者，政平訟理也。」觀於羊頭村之事，其亦可以鑒矣。

己酉二月，譯者記。

黃薔薇序

育珂摩耳 (Jókai Mór, 1825-1905) 匈加利人，卒業於巴波大學，爲法學博士。一八四八年匈加利革命，與詩人裴彖飛 (Petőfi) 共預其事，裴彖飛戰死，育珂僅以身免。二十年後，獨立告成，乃被選爲衆議員，在職者三十年。育珂生涯雖多涉政治，而甚嗜藝文。著作至二百數十卷，大抵爲歷史小說，屬傳奇派，人皆稱之曰匈加利之司各得 (Scott)，而作者自言，則志在法之於俄 (Hugo) 也。戊申五月余曾譯 Egy az Isten 一卷，易名匈奴奇士錄，印行於世，顧尤愛

其 A. Sárga Rózsa, 輒復翻爲華言，並存原題，曰黃薔薇。是書一八九三年作，育珂年已六十九矣。文學史家貝諦（Beothy Zsolt）評駁素嚴，乃極稱許之，謂足以永作國民文學之華飾云。書之體式，取法於牧歌。牧歌（Eidyllia, idyll）者始於希臘，相傳伊牧女神（Artemis）祭日，牧人吟詩競勝，是其濫觴，至阿克列多斯（Theokritos）（生基督教三百餘年前）始著爲文。初本詩歌，後嬗衍成小說，敍農牧生活，二世紀中朗戈斯（Longos）著列色波思故事（Lesbiaka.）四卷最勝。文藝復興後，傳入歐洲，一時牧歌小說（pastoral）盛行於世，至十八世紀而衰。育珂生傳奇之世，多思鄉懷古之情，故推演史事者既多，復寫此以爲故鄉紀念，源雖出於牧歌，而描畫自然，用理想亦不離現實，則較古人爲勝，實近世鄉土文學之傑作也。書中所言阿爾拂德，爲純粹摩陀爾（Magyar）種人所居地，平原廣遠，介帖薩多瑙二川之間，帖薩者卽退伊思，匈加利有此，猶俄國之有伏爾伽大川，古今文人往往取材於此，詞多巴格卽臨其流，其地風俗物色，皆

極瑰異，育珂少時久居其鄉，故能言之甚晰。奧匈人賴息（Emil Reich）著匈加利文學史論。有云，平原（Puszta）之在匈加利者，數凡三千，而奪勃來欽左近之訶多巴格最有名，當見於裴彖飛吟詠。諸平原爲狀，各各殊異。或皆田圃，植大麥煙草，莊粟成林，或爲平蕪下隰，間以池塘，且時或茂密，時或荒寒，時或蒼涼，時或豔美。……旅人先過荒野無數，漸入一市，當見是中人物如繪，咸作大野景色。有村人甚謹厚，其婦稱小天（Mennyecske），（匈加利婦人之尊稱）便給善言。又有羊豕牛馬之牧者，衣飾不同，人亦具諸色相。牧羊人（Bojár）在草野間，視羔羖一大隊，性溫和，善音樂，且知祕密醫方，蓋所牧羊或病，輒自擇草食之，旋愈，牧者審諦，因以博識草木，熟習天然，類術士焉。牧牛者（Gulyás）掌大物牝牡，秉性凶野莽好鬪，怒牛奔突欲入澤，輒與之角，又鬪原上竊牛之賊。牧豕者，（Kondás）最下性陰鬱不得意，又善怒，易流爲盜。唯牧馬者（Csikós）最勝，日引多馬游食草原之上。箏與簫爲匈加利樂器，馬亦匈加

利國獸，諺有云，摩陀爾人天生居馬上（Lóra termett a Magyar）也。鄉人貴胄，無不善騎，其愛馬亦至，故詩人亦以之入詩，不異亞刺伯人。牧馬者勇健敏捷，長於歌舞，能卽興賦詩，生與馬相習，所御馬與馬盜之術皆曉徹，披繡衣，廣祛飄揚，又年少英武，女郎多愛慕之。第衆中最奇特者，莫如可憐兒（Szegény Legény），卽原上暴客，世傳其事，多弔詭之趣，蓋人謂其違法逆經，必緣敗北於人世，或傷於愛戀故也。若夫景色之勝，則爲海市（Déli báb）每屆長夏，亭午溽暑，空中往往見城寨樓塔，大澤山林之象，光輝朗然。行人遇之，如入仙鄉，而頃刻盡滅，不留蹤影。爲匈加利平原者蓋如此。（第二十七章裴彖飛論）此說匈加利原野情狀，圍牧生涯，至爲清楚，可作本書注解，因並譯錄之。

歲在庚戌十二月譯者記。

點滴序

這一冊是「點滴」的改訂本。原本在一九二〇年編印，早已絕版了，現在重加編訂，小小的一個人歸到日本小說集裏去了，沙漠間的三個夢收入C. F. 女士所譯的夢裏，所以把牠連歡樂的花園都刪除了，另外補入了三篇，計德國西班牙猶太各一，一總仍舊是二十一篇。不過附錄的文章統取消了，這都已編入藝術與生活裏了，雖然這部老不出版；又尼采的文句與題目一併撤去，因為我不歡喜那個意思，今改名曰空大鼓，這就是集內第一篇小說的名字。

將全書校讀一遍，覺得有好些仍舊是頗可喜的，因為原文是好的，雖然譯文很有點幼稚。我所最喜歡的是庫普林的一篇晚間的來客，和伊巴涅支的頑狗病，這是一九二一年我在西山養病時所譯，是登在新青年上最後的一篇小說了。一九二三年秋天我譯英國斯威夫德（Swift）的育嬰芻議（A Modest Proposal）的時候，在附記裏會說及這頑狗病：

「有時又忽然愛好深刻痛切之作，彷彿想把指甲儘力的掐進肉裏去，感到苦的痛快。在這時候我就着手譯述特別的文字，前年在西山養病時所譯的頑狗病和這篇芻議都是一例。」

空大鼓這一類的東西不是我現在所以爲最好的，我只覺得牠寫得還不錯，至於內含的意思卻不一定是可以服膺的了。單純的信仰（“Simple Faith”）在個人或是幸福，但我覺得明淨的觀照更有興趣，人生社會真是太複雜了，如實地觀察過去，雖然是身入地府，畢生無有出期，也似乎比一心念着安養樂邦以至得度更

有一點意思。這是我後來的見解，但回過來重閱以前的譯文，覺得十九都還不差，所以還想保存牠，但是反正這舊譯，除改正錯字及標點以外一仍其舊，即如代表女性的字也仍用「伊」，不去把牠一一改寫作「她」了。

民國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于北平。

綠洲小引

除了食息以外，一天十二小時，即使在職務和行路上消費了七八時，也還有四五時間可以供自己的讀書或工作。但這時候却又有別的應做的事情：寫自己所不高興作的文章，翻閱不願意看的書報，這便不能算是真的讀書與工作。沒有自己私有的工夫，可以如意的處置，正是使我們的生活更為單調而且無聊的地方。然而偶然也有一兩小時可以閒散的看書，而且所看的書裏也偶然有一兩種覺得頗愜心目，彷彿在沙漠中見到了綠洲（Oasis）一般，疲倦的生命又恢復了一點活

氣，引起執筆的興趣，隨意寫幾句，結果便是這幾篇零碎的隨筆。

一九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土之盤筵小引

蠟柴爲屋木，和土作盤筵。路德延孩兒詩

有一個時代，兒童的遊戲被看作犯罪，他的報酬少至是頭上鑿兩下。現在，在開化的家庭學校裏，遊戲總算是被容忍了；但我想這樣的時候將要到來，那時大人將莊嚴地爲兒童築「沙堆」，如築聖堂一樣。

我隨時抄錄一點詩文，獻給小朋友們，當作建築墳基的一片石屑，聊盡對於他們的義務之百分一。這些東西在高雅的大人先生們看來，當然是「土飯塵羹」，

萬不及聖經寶傳之高深，四六八股之美妙，但在兒童們相信他們能夠從這裏得到一點趣味。我這幾篇小文，專為兒童及愛兒童的父師們而寫的，那些「蓄道德能文章」的人們本來和我沒有什麼情分。

可惜我自己已經忘記了兒時的心情，於專門的兒童心理學又是門外漢，所以選擇和表現上不免有許多缺點，或者令兒童感到生疎，這是我所最為抱歉的。

一九二三年七月十日。

沙堆 (Sand Pile) 見美國霍耳論文，在兒童生活與教育之各方面內。

自己的園地舊序

這一集裏分有三部，一是「自己的園地」十八篇，一九二二年所作，二是「綠洲」十五篇，一九二三年所作，三是雜文二十篇，除了三篇以外，都是近兩年內隨時寫下的文章。

這五十三篇小文，我要申明一句，並不是什麼批評。我相信批評是主觀的欣賞不是客觀的檢察，是抒情的論文不是盛氣的指摘；然而我對於前者實在沒有這樣自信，對於後者也還要有一點自尊，所以在兩方面都不能比附上去。簡單的

說，這只是我的寫在紙上的談話，雖然有許多地方更為生硬，但比口說或者也更為明白一點了。

大前年的夏天，我在西山養病的時候，曾經做過一條雜感曰「勝業」，說因為「別人的思想總比我的高明，別人的文章總比我的美妙，」所以我們應該少作多譯，這纔是勝業。荏苒三年，勝業依舊不修，却寫下了幾十篇無聊的文章，說來不免慚愧，但是仔細一想，也未必然。我們太要求不朽，想於社會有益，就太抹殺了自己；其實不朽決不是著作的目的，有益社會也並非著者的義務，只因為他是這樣想，要這樣說，這纔是一切文藝存在的根據。我們的思想無論如何淺陋，文章如何平凡，但自己覺得要說時便可以大膽的說出來，因為文藝只是自己的表現，所以凡庸的文章正是凡庸的人的真表現，比講高雅而虛偽的話要誠實的多了。

世間欺侮天才，欺侮着而又崇拜天才的世間也併輕蔑庸人，人們不願聽荒野

的叫聲，然而對於酒後茶餘的談笑，又將憑了先知之名去加以譴斥。這都是錯的。我想，世人的心與口如不盡被虛偽所封鎖，我願意傾聽「愚民」的自訴衷曲，當能得到如大藝術家所能給予的同樣的慰安。我是愛好文藝者，我想在文藝裏理解別人的心情，在文藝裏找出自己的心情得到被理解的愉快。在這一點上，如能得到滿足，我總是感謝的，所以我享樂——我想——天才的創造，也享樂庸人的談話。世界的批評家法蘭西（Anatole France）在文學生活（第一卷）上說：

「著者說他自己的生活，怨恨，喜樂與憂患的時候，他並不使我們覺得厭倦。……」

「因此我們那樣的愛那大人物的書簡和日記，以及那些人所寫的，他們即使並不是大人物，只要他們有所愛，有所信，有所望，只要在筆尖下留下了他們自身的一部分。若想到這個，那庸人的心的確是一個驚異。」

我自己知道這些文章都有點拙劣生硬，但是還能說出我所想說的話：我平常

歡喜尋求友人談話，現在也就尋求想象的友人，請他們聽我的無聊賴的閒談。我已明知我過去的薔薇色的夢都是虛幻，但是我還在尋求——這是生人的弱點——想象的友人，能夠理解庸人之心的讀者。我並不想這些文章會於別人有什麼用處，或者可以給予多少怡悅；我只想表現凡庸的自己的一部分，此外並無別的目的。因此我把近兩年的文章都收在裏邊，除了許多「雜感」以及不愜意的一兩篇論文；其中也有近於游戲的文字，如山中雜信等，本是「雜感」一類，但因為這也可以見我的一種脾氣，所以將他收在本集裏了。

我因寂寞，在文學上尋求慰安；夾雜讀書，胡亂作文，不值學人之一笑，但在自己總得了相當的效果了。或者國內有和我心情相同的人，便將這本雜集呈獻與他；倘若沒有，也就罷了。——反正寂寞之上沒有更上的寂寞了。

一九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在北京。

雨天的書序一

今年冬天特別的多雨，因為是冬天了，究竟不好意思傾盆的下，只是蜘蛛絲似的一縷縷的洒下來。雨雖然細得望去都看不見，天色却非常陰沈，使人十分氣悶。在這樣的時 候，常引起一種空想，覺得如在江村小屋裏，靠玻璃窗，烘着白炭火鉢，喝清茶，同友人談閑話，那是頗愉快的事。不過這些空想當然沒有實現的希望，再看天色，也就愈覺得陰沈。想要做的點正經的工作，心思散漫，好像 是出了氣的燒酒，一點味道都沒有，只好隨便寫一兩行，並無別的意思，聊以對

付這雨天的氣悶光陰罷了。

冬雨是不常有的，日後不晴也將變成雪霰了。但是在晴雪明朗的時候，人們的心裏也會有雨天，而且陰沈的期間或者更長久些，因此我這雨天的隨筆也就常有續寫的機會了。

一九二三年十一月五日，在北京。

雨天的書序二

前年冬天自己的園地出版以後，起手寫雨天的書，在半年裏只寫了六篇，隨卽中止了，但這個題目我很歡喜，現在仍舊拏了來作這本小書的名字。

這集子裏共有五十篇小文，十分之八是近兩年來的文字，初戀等五篇則是從自己的園地中選出來的。這些大都是雜感隨筆之類，不是什麼批評或論文。據說天下之人近來已看厭這種小品文了，但我不會寫長篇大文，這也是無法。我的意思本來只想說我自己要說的話，這些話沒有趣味，說又說得不好，不長，原是我

自己的缺點，雖然缺點也是一種特色。這種東西發表出去，厭看的人自然不看，沒有什麼別的麻煩，不過出版的書店要略受點損失罷了，或者，我希望，這也不至於很大吧。

我編校這本小書畢，仔細思量一回，不禁有點驚詫，因為意外地發見了兩件事。一，我原來乃是道德家，雖然我竭力想擺脫一切的家數，如什麼文學家批評家，更不必說道學家。我平素最討厭的是道學家，（或照新式稱爲法利賽人，）豈知這正因爲自己是一個道德家的緣故；我想破壞他們的僞道德不道德的道德，其實却同時非意識地想建設起自己所信的新的道德來。我看自己一篇篇的文章，裏邊都含着道德的色彩與光芒，雖然外面自說着流氓似的土匪似的話。我很反對爲道德的文學，但自己總做不出一篇爲文章的文章，結果只編集了幾卷說教集，這是何等滑稽的矛盾。也罷，我反正不想進文苑傳，（自然也不想進儒林傳，）這些可以不必管他，還是「從吾所好」，一徑這樣走下去吧。

二，我的浙東人的氣質終於沒有脫去。我們一族住在紹興只有十四世，其先不知是那里人，雖然普通稱是湖南道州，再上去自然是魯國了。這四百年間越中風土的影響大約很深，成就了我的不可拔除的浙東性，這就是世人所通稱的「師爺氣」。本來師爺與錢店官同是紹興出產的壞東西，民國以來已逐漸減少，但是他那法家的苛刻的態度，並不限於職業，却瀰漫及於鄉間，彷彿成爲一種潮流，清朝的章實齋李越縵即是這派的代表，他們都有一種喜罵人的脾氣，我從小知道「病從口入禍從口出」的古訓，後來又想溷跡於紳士淑女之林，更努力學爲周慎，無如舊性難移，燕尾之服終不能掩羊脚，檢閱舊作，滿口柴胡、殊少敦厚溫和之氣；嗚呼，我其終爲「師爺派」矣乎？雖然，此亦屬沒有法子，我不必因自以爲是越人而故意如此，亦不必因其爲學士大夫所不喜而故意不如此：我有志爲周京兆人，而自然乃不容我不爲浙人，則我亦隨便而已耳。

我近來作文極慕平淡自然的景地。但是看古代或外國文學纔有此種作品，自

己還夢想不到有能做的一天，因為這有氣質境地與年齡的關係，不可勉強，像我這樣褊急的脾氣的人，生在中國這個時代，實在難望能夠從容鎮靜地做出平和沖淡的文章來。我只希望，祈禱，我的心境不要再粗糙下去，荒蕪下去，這就是我の大願望。我查看最近三四個月的文章，多是照例罵那些道學家的，但是事既無聊，人亦無聊，文章也就無聊了，便是這樣的一本集子裏也不值得收入。我的心真是已經太荒蕪了。田園詩的境界是我以前偶然的避難所，但這個我近來也有點疏遠了。以後要怎樣纔好，還須得思索過，——只可惜現在中國連思索的餘暇都還沒有。

十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病中倚枕書。

英國十八世紀有約翰妥瑪斯密（John Thomas Smith）著有一本書，也可以譯作雨天的書（Book for a Rainy Day），但他是說雨天看的書，與我的意思不同。這本書我沒有見過，只在講詩人勃萊克（William Blake）的書裏看到一節引用的話，因為他是勃萊克的一個好朋友。

十五日又記。

徐文長故事小引

兒時聽鄉人講徐文長故事，覺得頗有趣味，久想記錄下來，不知怎地終於不果，現在偶遇機緣，就記憶所及，老實地寫出。這些故事大抵各處都有類似的傳說，或者篇篇分散，或者集合，屬於一個有名的古人。英國「市本」(Chapbook)中有培根長老的故事，即以 Roger Bacon 爲「箭梨」，插上許多魔術故事。南京舊刻有解學士詩，將許多打油詩都送給解縉，隨處加上本事的敍述。我希望讀者如知道這類有趣味的傳說，高興時記錄一點，發表出來，不但可供學者研究之用，

就是給我們素人看了消遣，也是很可感謝的。

至於我寫這篇的原因，十分之一由於想供傳說學的資料，十分之二由於覺得很是好玩，十分之三由於想不再講俏皮話，以免招怨，十分之四——最重要的是怕得罪了人，法廳追問時，被報館送了出去，雖然是用着別號或匿名。因此我就找到這個講不負責任的笑話方法，倒是十分合式的一種辦法。中國反正是一團糟，我們犯不着爲了幾句空話被老頭子小伙子（他們原是一夥兒）受恨，上區成訟；我們倘被通緝，又沒有名流代爲緩頰，真是「火筒裏煨鰻」了。——啊，「舊性不改，依舊落海」，又要說出不相干的話了，趕快停筆還是講徐文長的故事罷。

甲子六月六，記于鳳皇傳齋。

陀螺序

劉侗帝城景物略記童謠云，「楊柳兒活抽陀螺」，又云「陀螺者木製如小空鐘，中實而無柄，繞以鞭之繩而無竹尺，卓於地，急掣其鞭，一掣，陀螺則轉無聲也。視其緩而鞭之，轉轉無復住，轉之急，正如卓立地上，頂光旋旋，影不動也。」英國哈同（A. C. Haldon）教授在人之研究中引希勒格耳（G. V. Schlegel）之說，謂荷蘭之陀耳（Tol）從爪哇傳至日本，稱作獨樂，後又流入中國。唯日本源順（Minamoto no Shiragau）編和名抄云，「獨樂，〔和名〕古末都玖利，

有孔者也。」獨樂明明是漢語，日本語今簡稱「古末」(Koma)。源順係十世紀初的人，當中國五代，可見獨樂這玩具的名稱在唐朝已有，並不是從外洋傳入的了。

我用陀螺做這本小書的名字，並不因為這是中國固有的舊物，我只覺得陀螺是一件很有趣的玩具，幼小時玩過一種有孔能叫的，俗名「地鶴鵠」，至今還記得，此外又因了帝城景物略裏的歌辭以及希臘的陶器畫，便使我想定了這個名稱。這一冊小集子實在是我的一種玩意兒，所以這名字很是適合。我本來不是詩人，亦非文士，文字塗寫，全是遊戲，——或者更好說是玩耍。平常說起遊戲，總含有多少不誠實的風雅和故意的玩笑的意味，這也是我所不喜歡的，我的乃是古典文字本義的遊戲，是兒戲(Paidia)，是玩，書冊圖象都是玩具(Paignia)之一。我於這玩之外別無工作，玩就是我的工作，雖然此外還有日常的苦工，駄磚瓦的驢似的日程。駄磚瓦的結果是有一口草喫，玩則是一無所得，只有差不多

的勞碌，但是一切的愉快就在這里。昨天我看滿三歲的小姪兒小波波在丁香花下玩耍，他拏了一個煤球的鏟子在挖泥土，模仿苦力的樣子用右足踏鏟。竭力地挖掘，只有條頭糕一般粗的小胳膊上滿是汗了，大人們來叫他去，他還是不歇，後來心思一轉這纔停止，却又起手學搖煤球的人把泥土一瓢一瓢地舀去倒在台階上了。他這樣的玩，不但是得了游戲的三昧，併且也到了藝術的化境。這種忘我地造作或享受之悅樂幾乎具有宗教的高上意義，與時時處處拘囚於小主觀的風雅大相懸殊；我們走過了童年，趕不着藝術的人，不容易得到這個心境，但是雖不能至，必嚮往之；既不求法，亦不求知，那麼努力學玩，正是我們唯一的道了。

這集子裏所收都是翻譯。我的翻譯向來用直譯法，所以譯文實在很不漂亮，——雖然我自由抒寫的散文本來也就不漂亮。我現在還是相信直譯法，因為我覺得沒有更好的方法。但是直譯也有條件，便是必須達意，儘漢語的能力所及的範圍內，保存原文的風格，表現原語的意義，換一句話就是信與達。近來似乎不免

有人誤會了直譯的意思，以爲只要一字一字地將原文換成漢語，就是直譯，譬如英文的 *Lying on his back* 一句，不譯作「仰臥着」而譯爲「臥着在他的背上」，那便是欲求信而反不詞了。據我的意見，「仰臥着」是直譯，也可以說卽意譯；將牠略去不譯，或譯作「坦腹高臥」以至「臥北窗下自以爲羲皇上人」是胡譯；「臥着在他的背上」這一派乃是死譯了。古時翻譯佛經的時候，也會有過這樣的事，在金剛經中「與大比丘衆千二百五十人俱」這一句話，達摩笈多譯本爲「大比丘衆共半十三比丘百」，正是相同的例；在梵文裏可以如此說法，但譯成漢文却不得不稍加變化，因爲這是在漢語表現力的範圍之外了。這是我對於翻譯的意見，在這里順便說及，至於有些有天才的人不但能夠信達雅，而且還能用了什麼譯把文章寫得更漂亮，那自然是很好的，不過是別一問題，現在可以不多說了。

集內所收譯文共二百八十篇，計希臘三十四，日本百七十六，其他各國七十。這些幾乎全是詩，但我都譯成散文了。去年夏天發表幾篇希臘譯詩的時候，

曾這樣說過：「詩是不可譯的，只有原本一首是詩，其他的任何譯文都是壘師講唐詩的解釋罷了。所以我這幾首希臘詩選的翻譯實在只是用散文達意，但因為原本是詩，有時也就分行寫了；分了行未必便是詩，這是我所想第一聲明的。」所以這不是一本譯詩集。集中日本的全部，希臘的二十九篇，均從原文譯出，其餘七十五篇則依據英文及世界語本，恐怕多有錯誤，要請識者的指教。這些文章係前後四五年間所寫，文體很不統一，編訂時不及改正，好在這都是零篇，不相統屬，保存原形或者反足見當時的感興；姑且以此作為辯解罷。

這一點小玩意兒——一個陀螺——實在沒有什麼大意思，不過在我是愉快的玩耍的紀念，不免想保留牠起來。有喜歡玩耍的小朋友我也就把這個送給他，在紙包上面寫上希臘詩人的一句話道，

「一點點的禮物

藏著個大大的人情」。

中華民國十四年六月十二日，記于北京。

茶話小引

茶話一語，照字義說來，是喝茶時的談話。但事實上我絕少這樣談話的時候，而且也不知茶味，——我只喫冷茶，如魚之吸水。標題茶話，不過表示所說的都是清淡的，如茶餘的談天，而不是酒後的昏沉的什麼話而已。

十四年九月十六日。

漢譯古事記神代卷引言

紹原兄，

讓我把這鵝毛似的禮物，
遠迢迢的從西北城，
送到你的書桌前。

一九二六年一月三十日，周作人。

我這里所譯的是日本最古史書兼文學書之一，古事記（Kojiki）的上卷，即是講神代的部分，也可以說是日本史冊中所紀述的最有系統的民族神話。古事記成於元明天皇的和銅五年（712），當唐玄宗卽位的前一年，是根據稗田阿禮（Hieda no Aki）的口述，經安萬侶（Yasumaro）用了一種特別文體記下來的。當時日本還沒有自己的字母，平常紀錄多借用漢字，即如同是安萬侶編述的日本書紀便是用漢文體所寫。日本書紀是一部歷史，大約他的用意不但要錄存本國的史實，還預備留給外國人（自然是中國同朝鮮人）看的，所以用了史書體裁的漢文。但是一方面覺得這樣一來就難免有失真之處，因為用古文作文容易使事實遷就文章，更不必說作者是外國人了，所以他們爲保存真面目起見，另用一種文體寫了一部，這便是古事記。（雖然實際上是古事記先寫成。）因為沒有表音的字母可用，安萬侶就想出了一個新方法，借了漢字來寫，却音義並用，如他的進書表文（這原來是一篇駢文）中所說「或一句之中交用音訓，或一事之內全以

訓錄。」不過如此寫法，便變成了一樣古怪文體，很不容易讀，如第三節中所云，「故二柱神立天浮橋而指下其沼矛以畫者，鹽許袁呂許袁呂邇畫鳴而引上時，自其矛末垂落之鹽，累積成島，是自淤能基呂島，」即其一例。但到了十八世紀，日本國學發達起來，經了好些學者的考訂註解，現在已經可以瞭解了。我這里所譯，係用次田潤的註釋本，併參照別的三四種本子，我的主意並不在於學術上有什麼供獻，所以未能詳徵博考，做成一個比較精密完善的譯本，這是要請大家豫先承認原諒的。

我譯這古事記神代卷的意思，那麼在什麼地方呢？我老實說，我的希望是極小的，我只想介紹日本古代神話給中國愛好神話的人，研究宗教史或民俗學的人看看罷了。普通對於這種東西有兩樣不同的看法，我覺得都不很對，雖然在我所希望他來看的人們自然不會有這些錯誤。其一是中國人看神話的方法。他們從神話中看出種種野蠻風俗原始思想的遺跡，——其實這是自然不過的事，他們却根

據了這些把古代與現代溷在一起，以爲這就足以作批評現代文化的論據。如古事記第三節裏說，二大神用了天之沼矛攪動海水，從矛上滴下來的泡沫就成了島，叫作自凝島，讀者便說這沼矛即是男根的象徵，所以日本的宗教是生殖崇拜的。天之沼矛或者是男根的象徵，（在古人的眼裏什麼不含有性的意味呢？）但並不能因此卽斷定後來的宗教思想是怎樣。世界民族，起初差不多是生殖崇拜的，後來却會變化，從生殖崇拜可以變出高尚的宗教和藝術，而且在一方面看來，就是生殖崇拜自身，在他未曾墮落的時候，也不是沒有他的美的。大家知道希臘的迭阿女索思祭（Dionysia），本爲生殖崇拜之一相，後來的那偉大的戲劇却卽由此而起，即在其初未經蛻變之時，如「布魯達奇」（Plutarch）所說：「昔者先民舉行迭阿女索思之祭，儀式質樸而至歡愉，有行列，挈酒一瓶，或一樹枝，或牽羊，或攜柳筐，中貯無花果，而殿以生支（Phallus），」固純是原始的儀式，但見於藝術者，如許多陶器畫上之肩齒蓄的「狂女」（Maianders）以及發風露醜的

「山精」（Satyr），未始不是極有趣味的圖象。我們可以把那些原始思想的表示作古文學古美術去欣賞，或作古文化研究的資料，但若根據了這個便去批評現代的文明，這方法是不大適用的。

其二是日本人看神話的方法，特別是對於古事記。日本自己有「神國」之稱，又有萬世一系的皇室，其國體與世界任何各國有異，日本人以爲這就因爲是神國的關係，而其證據則是古事記的傳說。所以在有些經國家主義的教育家煉製成功的忠良臣民看來，古事記是一部「神典」，裏邊的童話似的記事都是神聖的，有如舊約之於基督教徒，因爲這是證明天孫的降臨的。關於鄰國的事我們不能像順天時報那樣任情的說，所以不必去多講他，但這總可以說明，我們覺得要把神話看作信史也是有點可笑的，至少不是正當的看法。十多年前日本帝國大學裏還不准講授神話學，當初我也不明白是什麼緣故，後來看夏目漱石集中的日記，纔知道因爲日本是神國，講神話學就有褻瀆國體的嫌疑了。就這一件事，可以想見這

種思想是多麼有勢力。可是近年來形勢也改變了，神話學的著作出版漸多，（雖然老是這兩三個著者，）連研究歷史及文化的也吸收了這類知識，在古典研究上可以說起了一個革命。做有四大厚冊（尚缺一冊，未完成）文學上國民思想之研究的津田博士在神代史研究上說，古事記中所記的神代故事並不是實際經過的事實，乃是國民想象上的事實；後人見了萬世一系的情形，想探究他的來源，於是編集種種傳說，成爲有系統的記載，以作說明。這個說法似乎很是簡單，而且也是當然，但在以前便不能說，（當然現在也有些人還不以爲然，）更不必說能保全文學博士的頭銜了。人類學者鳥居博士新著人類學上看來的我國上古文化第一卷，引了東北亞洲各民族的現行宗教，來與古代日本相印證，頗有所發明；照他所講的看來，神代紀上的宗教思想大抵是薩滿教（Shamanism）的，與西伯利亞的韃靼以及回部朝鮮都有共同之點，此於人類學上自是很有意義的左證，但神典之威嚴却也不能沒有動搖了。我說日本人容易看古事記的神話爲史實，一方面却

也有這樣偉大之學術的進展，這一點是我們中國人不得不對着日本表示欣羨的了。

(對於萬世一系的懷疑，在日本的學者中間並不是沒有。好些年前有一個大學教授帶到進化，說即如日本的國體也要改變，因此就革了職，但我記不清這事的詳情和他的姓名了。一九二一年九月的東方時論上登載法學博士青木徹二的一篇隨筆，名曰 *Zoku Sessō Ibukashiki*，譯出來可以稱作續世事之離奇，出版後即被政府禁止，據齊藤昌三的近代文藝筆禍史說，「作者青木博士終以朝憲條亂罪下獄，在這一年裏大學助教授森戶辰夫，帆足理一郎，野村隈畔等，或處徒刑，或處多大之罰金，學者之有名筆禍事件相繼發生。」除森戶外，別人的事件內容我都不很清楚，但青木博士的我還記得，雖然雜誌是禁止沒收了。他的犯罪也是因為對於萬世一系的懷疑。他對訪問的記者說明他的意思，他不滿意於一般關於國體的說法，以為日本是與世界各國絕不相同的；他不願意被人家看作一種猴子

似的異於普通人類的東西，發憤要表明日本人也是人，也有人類同具的思想與希望，所以寫那一篇文章，即因此得罪在所不惜。這種精神也值得佩服，雖然與現在所談的神話問題無甚關係。）

《古事記》神話之學術的價值是無可疑的，但我們拿來當文藝看，也是頗有趣味的東西。日本人本來是藝術的國民，他的製作上有好些印度中國影響的痕跡，却仍保有其獨特的精彩；或者缺少莊嚴雄渾的空想，但其優美輕巧的地方也非遠東的別民族所能及。他還有他自己的人情味，他的筆致都有一種潤澤，不是乾枯粗厲的，這使我最覺得有趣味。和辻哲郎著《日本古代文化》，關於這點說的很明白，雖然他的舉例多在《古事記》的後二卷，但就是在神話裏也可以看出一點來。不過我的譯文實在太不行了，這在我還未動筆之先就早已明白的感到，所以走失了不少的神采。此刻只好暫時這樣的將就，先發表出來，將來如有進步當再加校訂吧。再見！

酒後主語小引

現時中國人的一部分已發了風狂，其餘的都患着癡呆症。只看近來不知爲着什麼的那種執拗凶惡的廝殺，確乎有點異常，而身當其衝的民衆却似乎很麻木，或者還覺得舒服，有些被虐狂（Masochism）的氣味。單單的一句話，大家都是變態心理的朋友。我恐怕也是癡呆症裏的一個人，只是比較的輕一點，有時還要覺得略有不舒服；憑了遺傳之靈，這自然是極微極微的，可是，嗟夫，豈知就是憂患之基呢？這個年頭兒，在瘋狂與癡呆的同胞中間，那里有容人表示不舒服之

餘地。你倘若有牢騷，只好安放在肚子裏，要上來的時候，唯一的方法是用上好黃酒將他澆下去，和兒時被老祖母強迫着吞仙丹時一樣。這個年頭兒真怪不得人家要喝酒。但是普通的規則，喝了酒就會醉，醉了就會喜歡說話，這也是沒有法子的事。只要說的不犯諱，沒有違礙字樣，大約還不妨任其發表，總要比醒時所說的胡塗一點兒。我想爲語絲寫點文章，終於寫不成，便把這些酒後的胡思亂想錄下來，暫且敷衍一下。前朝有過一種名叫茶餘客話的書，現在就援例題曰酒後主語罷。

民國十五年七月二十六日燈下記。

狂言十番序

四五年前，還是孫伏園君在編晨報刊的時候，我譯了些古希臘的東西，登在報上，題名「古文藝」。後來又將兩篇日本的「狂言」譯了出來，也登在裏邊，丸山昏迷君見了很是喜歡，竭力慇懃我多譯幾篇，可以出一本小書，答應我去做蒐集插畫。我覺得這倒也很好玩，便說就這樣辦罷，但是終於懶得動手，雖然本擬編入陀螺裏的兩篇狂言——骨皮與伯母酒——已經抽下，放入別一個紙盒子裏了。民國十三年丸山君歸國去了一趟，抱病回京，躺在川田醫院多日，又復

歸故鄉去，以後就沒有消息，直等到山川早水君寫信給我，纔知道他終於故去了。狂言我本是歡喜的，現在又似乎欠了亡友的一筆債，宿諾未踐，心當耿耿。從次年起着手續譯，先後共得十篇，遂編作一集，題曰狂言十番。狂言本係日本名詞，因無適當譯名，故沿用原文，併取原用專門語十番紀數，似頗相稱，雖然中國亦有此語，如音樂上之「打十番」及「馬上十番」之類。我所據的原文，鷺流係芳賀矢一校本狂言二十番，和泉及大藏流則爲幸田成行校本狂言全集，此外山崎麓校注本狂言記及外編也稍資參照。插畫則從狂言全集選取五圖，又山口蓼翹畫狂言百番中亦取三幅。譯文因非一時之作，文句語氣頗有出入，今悉仍其舊，不加改易。關於狂言之說明，在有幾篇的附記裏稍有說及，現在也不多贅了，因爲我覺得這一本小書原本不是研究狂言之作，要研究也非我的微力所能及，所以用不着那些方板的論文。我譯這狂言的緣故只是因爲他有趣味，好玩。我願讀狂言的人也只得到一點有趣味好玩的感覺，倘若大家不怪我這是一個過大

的希望。「人世難逢開口笑」，真是的，在這個年頭兒。我只可惜丸山君死了，他不能再看了這小本子說「到底出來了麼？」而微微的一笑了。

民國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周作人記，于北京內右四區苦雨齋。

藝術與生活序一

這一本書是我近十年來的論文集，自一九一七至一九二六年間所作，共二十篇，文章比較地長，態度也比較地正經，我對於文藝與人生的意見大抵在這裏邊了，所以就題名曰藝術與生活。

這裏邊的文章與思想都是沒有成熟的，似乎沒有重印出來給人家看的價值，但是我看這也不妨，因為我們印書的目的並不在宣傳，去教訓說服人，只是想把自己的意思說給人聽，無論偏激也好淺薄也好，人家看了知道這大略是怎麼一個

人，那就夠了。至於成熟那自然是好事，不過不可强求，也似乎不是很可羡慕的东西，——成熟就是止境，至少也離止境不遠。我如有一點對於人生之愛好，那即是牠的永遠的流轉；到得一個人官能遲純，希望「打住」的時候，大悲的「死」就來救他脫離此苦，這又是我所有對於死的一點好感。

這集裏所表示的，可以說是我今日之前的對於藝術與生活的意見之一部分，至於後來怎樣，我可不能知道。但是，總該有點不同罷。其實這在過去也已經可以看出一點來了，如集中一九二四年以後所寫的三篇，與以前的論文便略有不同，照我自己想起來，即夢想家與傳道者的氣味漸漸地有點淡薄下去了。

一個人在某一時期大抵要成爲理想派，對於文藝與人生抱着一種什麼主義。我以前是夢想過烏託邦的，對於新村有極大的憧憬，在文學上也就有些相當的主張。我至今還是尊敬日本新村的朋友，但覺得這種生活在滿足自己的趣味之外恐怕沒有多大的覺世的効力，人道主義的文學也正是如此，雖然滿足自己的趣味，

這便已儘有意思，足爲經營這些生活或藝術的理由。以前我所愛好的藝術與生活之某種相，現在我大抵仍是愛好，不過目的稍有轉移，以前我似乎多喜歡那邊所隱現的主義，現在所愛的乃是在那藝術與生活自身罷了。

此外我也還寫些小文章，內容也多是關係這些事情的，只是都是小篇，可以算是別一部類，——在現今這種心情之下，長篇大約是不想寫了，所以說這本書是我唯一的長篇的論文集亦未始不可。我以後想只作隨筆了。集中有三篇是翻譯，但我相信翻譯是半創作，也能表示譯者的個性，因爲眞的翻譯之製作動機應當完全由於譯者與作者之共鳴，所以我就把譯文也收入集中，不別列爲附錄了。

一九二六年八月十日，于北京城西北隅，聽着城外的砲聲記。

藝術與生活序一

這是四年前所編，由陳芝壽先生經手，交華益書社刊行的書，前日得書社來信，說不久即將出版，序文寄在陳先生處，而陳先生於上月作古，無從尋覓，囑爲重鈔寄去，因此將登在語絲九十三期上的序撕下一葉寄給書社，不禁想添寫幾句話在這後面。

四年前所編的書現在將出版，而經手的陳先生乃已作古，這很引起我的感歎，我與陳先生雖不曾見過面，但自從新青年以後便已知道他，通過好許多次

信，我的不成氣候的譯著——域外小說集和這本文集——都承他不棄應允刊行，更是我所感激的。現在這書正將出版而陳先生已不及見，未免令我感得一種寂寞。不過我所覺得更可感歎的或者倒還是在我自己。我在原序上說此後想不寫長篇，只擬作隨筆，當時有上海的朋友痛加譴責，以爲倚老賣老，其實這是實情，是沒有辦法的事。我本來是無信仰的，不過以前還憑了少年的客氣，有時候要高談闊論地講話，亦無非是自騙自罷了，近幾年來却有了進步，知道自己的真相，由信仰而歸於懷疑，這是我的「轉變方向」了。不過我並不倚老賣老地消極，我還是很虛心地想多知道一點事情，無論這是關於生活或藝術以至微末到如「河水鬼」這類東西。我現在沒有什麼要宣傳，我只要聽要知道。但是，以前這麼主張過，却也未始不可讓人家知道，反正是隨便看看，說得對不對也沒有多大關係罷。

民國十九年十月三十日，豈明于北平苦雨齋。

談龍談虎集序

近幾年來所寫的小文字，已經輯集的有自己的園地等三冊一百二十篇，又藝術與生活二十篇，但此外散亂着的還有好些，今年暑假中發心來整理他一下，預備再編一本小冊子出來。等到收集好了之後一看，雖然都是些零星小品，篇數總有一百五六十，覺得不能收在一冊裏頭了，只得決心叫他們「分家」，將其中略略關涉文藝的四十四篇挑出，另編一集，叫作談龍集，其餘的一百十幾篇留下，還是稱作談虎集。

書名爲什麼叫作談虎與談龍，這有什麼意思呢？這個理由是很簡單的。我們（嚴格地說應云我）喜歡文學，實際上也只是亂談一陣，有時候對於文藝本身還不會明瞭，正如我們著龍經畫水墨龍，若問龍是怎樣的一種東西大家都沒有看見過，據說從前有一位葉公很喜歡龍，弄得一屋子裏盡是雕龍畫龍，等得真龍下降，他反嚇得面如土色，至今留下做人家的話柄。我恐怕自己也就是這樣地可笑。但是這一點我是明白的，我所談的壓根兒就是假龍，不過姑妄談之，並不想請他來下雨，或是得一塊的龍涎香。有人想知道真龍的請去找豢龍氏去，我這是找不到什麼東西的。我就只會講空話，現在又講到虛無飄渺的龍，那麼其空話之空自然更可想而知了。

談虎集裏所收的是關於一切人事的評論。我本不是什麼御史或監察委員，既無官守，亦無言責，何必來此多嘴，自取煩惱，我只是喜歡講話，與喜歡亂談文藝相同，對於許多不相干的事情，隨便的批評或註釋幾句，結果便是這一大堆的

稿子。古人云，談虎色變，遇見過老虎的人聽到談虎固然害怕，就是沒有遇見過的談到老虎也難免心驚，因為老虎實在是可怕的東西，原是不可輕易談得的。我這些小文，大抵有點得罪人得罪社會，覺得好像是踏了老虎尾巴，私心不免惴惴，大有色變之慮，這是我所以集名談虎之由來，此外別無深意。這一類的文字總數大約在二百篇以上，但是有一部分經我刪去了，小半是過了時的，大半是涉及個人的議論；我也會想拏來另編一集，可以表表在「文壇」上的一點戰功，但隨即打消了這個念頭，因為我的紳士氣（我原是一個中庸主義者）到底還是頗深，覺得這樣做未免太自輕賤，所以決意模仿孔仲尼筆削的故事，而曾經廣告過的真談虎集於是也成爲有目無書了。

談龍談虎兩集的封面畫都是借用古日本畫家光琳（Korin）的，在光琳百圖中恰好有兩張條幅，畫着一龍一虎，便拏來應用，省得託人另畫。——真談虎集的圖案本來早已想好，就借用後甲寅的那個木鐸裏黃毛大蟲，現在計畫雖已中

止，這個巧妙的移用法總覺得很想的不錯，廢棄了也未免稍可惜，只好在這里附記一下。

民國十六年十一月八日，于北京苦雨齋。

苦雨齋小書序

寒假中整理舊稿，想編一種苦雨齋小書，已成就兩冊，其一是冥土旅行及其他三篇，其二是瑪加爾的夢。重讀冥土旅行一過，覺得這桓靈時代的希臘作品竟與現代的瑪加爾的夢異曲同工。所不同者只因科羅連珂曾當西比利亞的政治犯，而路吉亞諾思乃是敎讀的「哲人」(Sophistes)而已。在人性面前，三千年的時光幾乎沒有什麼威力。然而我們青年非常自餒，不敢讀古典文學，恐怕墮落，如古代聖徒之於女人；有人譯一篇上古詩文，又差不多就有反革命之嫌疑。我想，這

其實何至於此呢？據我看來，有時古典文學作者比現在的文士還要更明智勇敢，或更是革命的；我們試翻閱都吉迪台思的歷史，歐利比台思的戲劇，當能看出他們的思想態度還在歐戰時的霍普忒曼諸人之上，就是一例。中國青年現在自稱二十世紀人，看不起前代，其實無論那一時代（不是中國）的文人都可以作他們的師傅，鍼砭他們淺薄狹隘的習氣。舊時代的思想自然也有不對的，這便要憑了我們的智力去辨別他；倘若我們費了許多光陰受教育，結果還連這點判斷力都沒有，那麼不是這種教育已經破產，就一定我們自己是低能無疑了。

十六年二月十日

澤瀉集序

近幾年來我纔學寫文章，但是成績不很佳。因爲出身貧賤，幼時沒有好好地讀過書，後來所學的本業又與文學完全無緣，想來寫什麼批評文學，非但是身分不相應，也實在是徒勞的事。這個自覺却是不久就得到，近來所寫只是感想小篇，但使能夠表得出我自己的一部分，便已滿足，絕無載道或傳法的意思。有友人問及，在這一類隨便寫的文章裏有那幾篇是最好的，我慚愧無以應，但是轉側一想，雖然夠不上說好，自己覺得比較地中意，能夠表出一點當時的情思與趣味。

的，也還有三五篇，現在便把他蒐集起來，作爲苦雨齋小書之一。戈爾特堡（Isaac Goldberg）批評藹理斯（Havelock Ellis）說，在他裏面有一個叛徒與一個隱士，這句話說得最妙：並不是我想援藹理斯以自重，我希望在我的趣味之文裏也還有叛徒活著。我毫不躊躇地將這冊小集同樣地荐於中國現代的叛徒與隱士們之前。

至於書名澤瀉，那也別無深意，——並不一定用楚辭的「箇澤瀉以豹韁兮」的意思，不過因爲喜歡這種小草，所以用作書名罷了。在日本的「紋章」裏也有澤瀉，現在就借用這個圖案放在卷首。

十六年八月七日，于北京。

兩條血痕後記

上邊所輯錄的幾篇作品，都是前幾年所譯，就是其中最近譯出的一篇，也已經是去年的事了。這一兩年來，也未必因為是住在北京的緣故罷，我的心總是不能安靜，譯述的筆好久不動了，雖然心裏未嘗沒有好幾種想譯的東西，如梭格拉第的辯解等。日本的作品，我也想續譯，有幾個人的著作我頗喜歡，但是日月荏苒地過去，到現在收集起來，還只有這六篇東西。我覺得不好意思倚老賣老地把「疏懶衰老」等話頭來做口實，總之是自己不大長進之故，雖然因了「討赤」的

刀槍聲把神志震昏了，那也實在很有點關係。却喜近來國內出版界大有生氣，日本文學的介紹與譯述，也漸漸地多起來了，我姑且把這冊小書擎出來湊湊熱鬧，——舊稿發清了，這意思就是說可以預備寫新稿了，無論能不能夠實行，總之且把他當作我們的一個新年的希望罷。

民國十六年十月十日，于北京苦雨齋。

空大鼓序

這一冊裏所收的二十一篇小說，都是近兩年中——一九一八年一月至一九一九年十二月——的翻譯，已經在雜誌及日報上發表過一次的，本來還沒有結集重印的意思。新潮社的傅孟真羅志希兩位先生卻都以爲這些譯本的生命還有擴大的價值，願意我重編付印；孟真往英國留學的前兩日，還催我趕快編定，又要我在序文裏將這幾篇小說的兩件特別的地方——一，直譯的文體，二，人道主義的精神，——約略說明，併且將人的文學一篇附在卷末。我所以依了他們的熱心的勸

告，便決意編成這一卷，節取尼采的話，稱爲點滴，重印一回。

我從前翻譯小說，很受林琴南先生的影響；一九〇六年住東京以後，聽章太炎先生的講論，又發生多少變化，一九〇九年出版的域外小說集，正是那一時期的結果。一九一七年在新青年上做文章，纔用口語體，當時第一篇的翻譯，是希臘的牧歌，小序有一節說，——

「什法師說，翻譯如嚼飯哺人，原是不差。真要譯得好，只有不譯。若譯他時，總有兩件缺點；——但我說，這卻正是翻譯的要素。一，不反原本；因為已經譯成中國語。如果還要同原文一樣好，除非請阿克利多斯（Theokritos）學了中國語，自己來作。二，不像漢文，——有聲調好讀的文章，因為原是外國著作。如果同漢文一般樣式，那就是隨意亂改的胡塗文，算不了真翻譯。」（十一月十八日）一九一八年答某君的通信裏，也有一節，——

「我以為此後譯本，……應當竭力保存原作的「風氣習慣語言條理」；最好是

逐字譯，不得已也應逐句譯，寧可「中不像中，西不像西」，不必改頭換面。但我毫無才力，所以成績不良，至於方法，卻是最為適當。」（十一月八日）

在同一封答信裏面，又有這一節，是關於小說的內容的，——

「以前選譯幾篇小說，派別並非一流。因為我的意思，是既願供讀者的隨便閱覽，又願積少成多，略作研究外國現代文學的資料，所以譯了人生觀絕不相同的梭羅古勃與庫普林，又譯了對於女子解放問題與伊孛然不同的斯忒林培格。」

但這些並非同派的小說中間，卻仍有一種共通的精神，——這便是人道主義的思想。無論樂觀，或是悲觀，他們對於人生總取一種真摯的態度，希求完全的解決。如託爾斯泰的博愛與無抵抗；固然是人道主義；如梭羅古勃的死之讚美，也不能不說他是人道主義。他們只承認單位是我，總數是人類：人類的問題的總解決也使包涵我在內，我的問題的解決，也便是那個大解決的初步了。這大同小異的人道主義的思想，實在是現代文學的特色。因為一個固定的模型底下的統一

是不可能，也是不可堪的；所以這多面多樣的人道主義的文學，正是真正的理想的文學。

我們平常專憑理性，議論各種高上的主義，覺得十分澈底了，但感情不會改變，便永遠只是空言空想，沒有實現的時候。真正的文學能夠傳染人的感情，他固然能將人道主義的思想傳給我們，也能將我們的主見思想，從理性移到感情這方面，在我們的心的上面，刻下一個深的印文，為從思想轉到事實的樞紐：這是我們對於文學的最大的期望與信託，也便是我再印這冊小集的辯解（*Apologia*）了。

一九二〇年四月十七日，記于北京。

專齋漫談跋

何謂專齋？此有三義。甲，齋中有一塊古磚，因以爲號焉。乙，專者不專也，言於學問不專一門，只是「三脚貓」地亂說而已也。丙，專借作顯，顯蒙愚魯。昔者「狂飈」主人爲豫言三世，初名開明，繼爲豈明，復次當爲不明，今故奉教以專爲名爾。三者義各有當。談及古董時取甲義，妄論學藝，則取乙義，又若對於社會信口雌黃，有違聖教，不洽輿情，老夫攢眉，小生豎髮，乃悉由於不明之故，應作丙義解也。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一日，于北平市。

永日集序

民國十七年是年成不很好的年頭兒。雖然有閑似地住在北京，却無閑去住溫泉，做不出什麼大文章。一總收在這小冊子裏，還不到全部的三分之二，其一小半乃是十七年以前所寫的東西。

有五篇是翻譯。有人或要不贊成，以爲翻譯不該與自作的文章收在一起。這句話自然言之成理。但我有一種偏見，文字本是由我經手，意思則是我所歡喜的，要想而想不到，欲說而說不出的東西，固然並不想霸佔，覺得未始不可借

用。正如大家引用所佩服的古人成句一樣，我便來整章整節地引用罷了。這些譯文我可以聲明一句，在這集內是最值得讀的文字，我現在只恨譯得太少。在自己的文章中只有一篇「忒羅亞的婦女」覺得較好，這篇戲曲的原文實在也值得全譯。

我在文章中所談的總還是不出文學和時事這兩個題目。關於文學我的意見恐怕如不是老朽也是外行的，——其實外行我原是的。我的意思說在大黑狼的故事裏，雖然谷萬川君就不佩服。至於時事到現在決不談了，已詳閉戶讀書論中，茲不贅。

民國十八年二月十五日，于北平。

過去的生命序

這里所收集的三十多篇東西，是我所寫的詩的一切。我稱他爲詩，因爲覺得這些的寫法與我的普通的散文有點不同。我不知道中國的新詩應該怎麼樣纔是，我却知道我無論如何總不是個詩人，現在「詩」這個字不過是假借了來，當作我自己的一種市語罷了。其中二十六篇，會收在雪朝第二集中，末尾七篇是新加入的，就用了第十二篇過去的生命做了全書的名字。這些「詩」的文句都是散文的，內中的意思也很平凡，所以拏去當真正的詩看當然要很失望，但如算他是別

種的散文小品，我相信能够表現出當時的情意，亦即是過去的生命，與我所寫的普通散文沒有什麼不同。因爲這樣緣故，我覺得還可以把他收入「苦雨齋小書」的裏邊，未必是什麼敝帚自珍的意思，若是獻醜狂（Exhibitionism）呢，那與天下滔滔的文士一樣，多少怕有一點兒罷？

書面圖案係借用庫普加（Frank Kupka）的畫，題曰生命。我是不懂美術的，只聽說他的畫是神祕派的，叫做什麼 Orphism，也不知道他是那里人。

一九二三年八月十日，于北平。

草木蟲魚小引

明李日華著紫桃軒雜綴卷一云，白石生辟穀嘿坐，人問之不答，固問之，乃云「世間無一可食，亦無一可言」。這是仙人的話，在我們凡人看來不免有點過激，但大概卻是不錯的，尤其是關於那第二點。在寫文章的時候，我常感到兩種困難，其一是說什麼，其二是怎麼說。據胡適之先生的意思這似乎容易解決，因為只要「要說什麼就說什麼」和「話怎麼說就怎麼說」便好了，可是在我這就是大難事。有些事情固然我本不要說，然而也有些是想說的，而現在實在無從說

起。不必說到政治大事上去，即使偶然談談兒童或婦女身上的事情，也難保不被看出反動的痕跡，其次是落伍的證據來，得到古人所謂筆禍。這個內容問題已經夠煩難了，而表現問題也並不比牠更為簡易。我平常很懷疑心裏的「情」是否可以用了「言」全表了出來，更不相信隨隨便便地就能得出來。什麼嗟歎啦，永歌啦，手舞足蹈啦的把戲，多少可以發表自己的情意，但是到了成為藝術再給人家去看的時候，恐怕就要發生了好些的變動與間隔，所留存的也就是很微末了。死生之悲哀，愛戀之喜悅，人生最深切的悲歡甘苦，絕對地不能以言語形容，更無論文字，至少在我是這樣感想，世間或有天才自然也可以有例外，那麼我們凡人所可以文字表現者只是某一種情意，固然不很粗淺但也不很深切的部分，換句話來說，實在是可有可無不關緊急的東西，表現出來聊以自寬慰消遣罷了。從前在上海某月刊上見過一條消息，說某人要提倡文學無用論了，後來不會留心不知道這主張發表了沒有，有無什樣影響，但是我個人卻的確是相信文學無用論的。我

覺得文是好像是一個香爐，他的兩旁邊還有一對蠟燭臺，左派和右派 無論那一邊是左是右，都沒有什麼關係，這總之有兩位，即是禪宗與密宗，假如容我借用佛教的兩個名稱。文學無用，而這左右兩位是有用有能力的。禪宗的作法的人不立文字，知道牠的無用，卻尋別的途徑。辟歷似的大喝一聲，或一棍打去，或一句乾矢橛，直截地使人家豁然開悟，這在對方固然也需要相當的感受性，不能輕易發生效力，但這辦法的精義實在是極對的，差不多可以說是最理想藝術的藝術，不過在事實上藝術還着實有志未逮，或者只是音樂有點這樣的意味，纏縛在文字語言裏的文學雖然擎出什麼象徵等物事來在那里掙扎，也總還追隨不上。密宗派的人單是結印念咒，揭誦揭誦波羅揭誦幾句話，看去毫無意義，實在含有極大力量，老太婆高唱阿彌陀佛，便可安心立命、覺得西方有分，紳士平日對於扇子呼來喝去，有朝一日自己做了光祿寺小官，卻是頗盼自雄，原來都是這一類的事。即如古今來多少殺人如麻的欽案，問其罪名，只是大不敬或大逆不道等幾個字。

兒，全是空空洞洞的，當年卻有許多活人死人因此處了各種極刑，想起來很是冤枉，不過在當時，大約除本人外沒有不以為都是應該的罷。名號——文字的威力大到如此，實在是可敬而且可畏了。文學呢，牠是既不能令又不受命，牠不能那麼解脫，用了獨一無二的表現法直截地發出來，卻也不會這麼剛勇，憑空抓了一個唵字塞住了人家的喉管，再回不過氣來，結果是東說西說，寫成了四萬八千卷的書冊，只供閑人的翻閱罷了。我對於文學如此不敬，曾稱之曰不革命，今又說牠無用，真是太不應當了，不過我的批評全是好意的，我想文學的要素是誠與達，然而誠有障礙，達不容易，那麼留下來的，試問還有些什麼？老實說，禪的文學做不出，咒的文學不想做，普通的文學克復不下文字的糾纏的可做可不做，總結起來與「無一可言」這句話豈不很有同意麼？話雖如此，文章還是可以寫，想寫，關鍵只在這一點，即知道了世間無一可言，自己更無做出真文學來之可能，隨後隨便找來一個題目，認真去寫一篇文章，卻也未始不可，到那時候或者

簡直說世間無一不可言，也很可以罷，只怕此事亦大難，還須得試試來看，不是一步就走得到的。我在此刻還覺得有許多事不想說，或是不好說，祇可挑選一下再說，現在便姑且擇定了草木蟲魚，為什麼呢？第一，這是我所喜歡，第二，他們也是生物，與我們很有關係，但又到底是異類，由得我們說話。萬一講草木蟲魚還有不行的時候，那麼這也不是沒有辦法，我們可以講講天氣罷。

十九年舊中秋。

苦茶隨筆小引

十七年春間想到要寫夜讀抄，曾做了一篇小引，其文曰：

幼時讀古文，見秋聲賦第一句云：「歐陽子方夜讀書，」輒涉幻想，彷彿覺得有此一境，瓦屋紙窗，燈檠茗碗，室外有竹有棕櫚，後來雖見「紅袖添香夜讀書」之句，覺得也有趣味，卻總不能改變我當初的空想。先父在日，住故鄉老屋中，隔窗望鄰家竹園，常爲言其志願，欲得一小樓，清閑幽寂，可以讀書，但先父侘傺不得意，如卜者所云：「性高於天，命薄如紙，」纔過本壽，遽以痼疾

卒，病室乃更湫隘，窗外天井纔及三尺，所云理想的書室僅留其影象於我的胸中而已。我自十一歲初讀中庸，前後七八年，學書不成，幾乎不能寫一篇滿意的文章，庚子之次年遂往南京充當水兵，官費讀書，關餉以作零用，而此五年教練終亦無甚用處，現在所記得者祇是怎樣開槍和爬桅竿等事。以後奉江南督練公所令派往日本學習建築，則學「造房子」又終於未成，乃去讀古希臘文擬改譯漸約，雖然至今改譯也不會實行，——這個卻不能算是我的不好，因為後來覺得那官話譯本已經適用，用不着再去改譯爲古奧的文章了。這樣我終於沒有一種專門的學問與職業，二十年來祇是打雜度日，如先父所說的那樣書室我也還未能造成，祇存在我的畫夢夜夢之間，使我對於夜讀也時常發生一種愛好與憧憬。我時時自己發生疑問，像我這樣的可以夠得上說是讀書人麼？這恐怕有點難說罷。從狹義上說，讀書人應當說是學者，那我當然不是。若從廣義上說來，凡是拿着一本書在讀，與那些不讀的比較，也就是讀書人了，那麼或者我也可以說有時候是在讀

書，夜讀呢，那實在是不，因爲據我的成見夜讀頗得與書室相連的，我們這種窮忙的人那裏有此福分，不過還是隨時偷閑看一點罷了。看了如還有工夫，便隨手寫下一點來，也並無什麼別的意思，祇是不願意使自己的感想輕易就消散，想叫他多少留下一點痕跡，所以寫下幾句。因爲覺得夜讀有趣味，所以就題作夜讀抄，其實並不夜讀已如上述，而今還說誑稱之曰夜讀者，此無他，亦祇是表示我對於夜讀之愛好與憧憬而已。民國十七年一月三日于北京。

光陰荏苒，四年的時光差不多過去了，夜讀抄還祇寫了一節，檢出來看，殊不勝其感慨。小引的文章有些近於感傷，略有點不喜歡，但是改也可以不必了，而寫夜讀抄之類的意思卻還是有，實在這幾年來時時想到，祇是總沒有動筆的興致，所以終於擱下，這回因友人們的策勵，決心再來續寫，仍將舊引抄上，總題目改爲苦茶隨筆，蓋言喫苦茶時所寫者耳。

在這小文章裏所說的大抵是關於書或人，向來讀了很受影響或是覺得喜歡的，並不是什麼新著的批評介紹，實在乃是一種回憶罷了。這裏所談差不多都是外國的東西，這當然不是說中國的無可談，其原因很簡單，從小讀中國書慣了，就不以為奇，所受影響自己也不大覺得，所以有點茫然，即使想說也有無從說起之概。中國思想大約可以分為儒道釋三家，釋道二氏之說有時覺得極透徹可喜，但自己仔細思量，似乎我們的思想仍以儒家為大宗，我想這也無可諱言，不過尙不至於與後世的儒教徒合流，差堪自慰耳。古代文人中我最喜諸葛孔明與陶淵明，孔明的出師表是早已讀爛了的古文，也是要表彰他的忠武的材料，我卻取其表現不可為而為之的精神，是兩篇誠實的文章，知其不可而為之確是儒家的精神，但也何嘗不即是現代之生活的藝術呢？淵明的詩不必再等我們來恭維，早有定評了，我卻很喜歡他詩中對於生活的態度。所謂「衣沾不足惜，但使願無違，」似乎與孔明的同是一種很好的生活法。六朝的著作我也有些喜歡，如世說

《漸悟》，洛陽伽藍記，顏氏家訓等，末一種尤有意思，顏之推雖歸依佛教，而思想寬博，文辭恬澹，幾近淵明，終制一篇與自挽詩有殊途同歸之致，嘗歎中國缺少如兼好法師那樣的人，唯顏之推可與抗衡，陶公自然也行，祇是散文流傳太少，不足以充分表現罷了。降至明季公安竟陵兩派的文章也很引動我的注意，三袁雖自稱上承白蘇，其實乃是獨立的基業，中國文學史上言志派的革命至此纔算初次成功，民國以來的新文學祇是光復舊物的二次革命，在這一點上公安派以及竟陵派（可以算是改組派罷？）運動是很有意思的，而其本身的文學亦復有他的好處，如公安之三袁，伯修，中郎，小修，竟陵之譚友夏，劉同人，王季重，以及集大成的張宗子，我覺得都有很好的作品，值得研究和誦讀。但是，我祇是羅列個人偏好的幾類文章，還沒有敢來批評講解的力氣和意思，所以暫且不多談了，此外尚有八股試帖詩鐘對聯燈謠等東西，我也很看重他們，覺得要了解中國古今的文學實有旁通這些學問的必要，很想對於他們作一嚴肅的研究，不過這是五

年十年的事業，現在這種涉獵祇是嘆路旁草，夠不上說起頭。自然更不配來開口了。

民國三十年十一月九日，于此平。

兒童文學小論序

張一渠君是我在本省第五中學教書時候的同學。那時是民國二年至六年，六年春季我來北京，以後沒有回去過，其時張君早已畢業出去了。十九年冬忽然接到張君來信，說現在上海創辦兒童書局，專出兒童一切用書，叫我給他幫忙。這事是我很願意做的，因為供給兒童讀物是現今很切要的工作，我也會想染指過的，但是教書的職業實在是忙似閒，口頭答應了好久，手裏老是沒有成績，老實說，實在還未起手。看看二十年便將完了，覺得這樣遷延終不是事，便決心來先

編一小冊子聊以塞責，待過了年再計劃別的工作。寫信告訴張君，他也答應了，結果是這一冊兒童文學小論。

這裏邊所收的共計十一篇。前四篇都是民國二三年所作，是用文言寫的。童話略論與研究寫成後沒有地方發表，商務印書館那時出有幾冊世界童話，我略加以批評，心想那邊是不必要的，於是寄給中華書局的中華教育界，信裏說明是奉送的，只希望他送報一年，大約定價是一塊半大洋罷。過了若干天，原稿退回來了，說是不合用。恰巧北京教育部編纂處辦一種月刊，便自送給他刊登了事，也就恕不續做了。後來縣教育會要出刊物，由我編輯，寫了兩篇講童話兒歌的論文，預備補白，不到一年又復改組，我的沉悶的文章不大適合，於是趁此收攤，沉默了有六七年。民國九年北京孔德學校找我講演，纔又來饒舌了一番，就是這第五篇兒童的文學。以下六篇都是十二三年中所寫，從這時候起注意兒童文學的人多起來了，專門研究的人也漸出現，比我這宗「三腳貓」的把戲要強得多，

所以以後就不寫下去了。今年東方雜誌的友人來索稿，我寫了幾篇苦茶隨筆，其中第六則是介紹安特路闡（Andrew Lang）的小文，題名習俗與神話，預計登在三月號的東方之後再收到這小冊裏去，不意上海變作，閘北毀於兵火，好幾篇隨筆都不存稿，也無從追錄，只好就是這樣算了。

我所寫的這些文章裏缺點很多，這理由是很簡單明顯的，要研究討論兒童文學的問題，必須關於人類學民俗學兒童學等有相當的修養，而我於此差不多是一個白丁，鄉土語稱作白木的就是，怎麼能行呢？兩年前我會介紹自己說，「他原是水師出身，自己知道並非文人，更不是學者，他的工作只是打雜，砍柴打水掃地一類的工作。如關於歌謠童話神話民俗的蒐尋，東歐日本希臘文藝的移譯，都高興來幫一手，但這在真是缺少人工時纔行，如各門已有了專攻的人，他就只得溜了出來，另去做掃地砍柴的勾當去了。」所以這些東西就是那麼一回事，本沒有什麼結集的價值，夫日月出矣而爝火不息，其於光也不亦難乎？這個道理我未

嘗不知道。然而中國的事情有許多是出於意外的。這幾篇文章雖然淺薄，但是根據人類學派的學說來看神話的意義，根據兒童心理學來講童話的應用，這個方向總是不錯的，在現今的兒童文學界還不無用處。中國是個奇怪的國度，主張不定，反覆循環，在提倡兒童本位的文學之後會有讀經——把某派經典裝進兒歌童謠裏去的運動發生，這與私塾讀大學中庸有什麼區別。所以我相信這冊小書即在現今也還有他的用處，我敢真誠地供獻給真實地顧慮兒童的福利之父師們。這是我彙刊此書的主要目的，至於敝帚自珍，以及應酬張君索稿的雅意，那實在還是其次了。

民國二十一年二月十五日，于北平。

兒童劇序一

我近來很感到兒童劇的必要。這個理由，不必去遠迢迢地從專門學者的書裏引什麼演劇本能的話來作說明，只要回想自己兒時的經驗便可明白了。

美國小女人的著者阿耳考忒（Louissa Alcott）說，「在倉間裏的演劇，是最喜歡的一種娛樂。我們大規模的排演童話。我們的巨人從樓上連走帶跌的下來，在甲克（Jack）把纏在梯子上的南瓜藤當作那不朽的豆幹砍斷了的時候。灰姐兒（Cinderella）坐了一個大冬瓜馳驅而去，『支長的黑香腸經那看不見的手擎來

長在浪費了那三個願望的婆子的鼻子上。

「巡禮的修士帶了鈔袋行杖和帽上的海扇殼在山中行路，地仙在私語的白樺林裏開他們的盛會，野亭裏的采毒的女伴受詩人和哲學家的贊美，他們以自己的機智與智慧爲食，而少女們則供應更爲實在的食物。」

我們的回憶沒有這樣優美，但也是一樣的重要，至少於自己是如此。我不記得有「童話的戲劇化」，十歲以前的事情差不多都忘却了，現在所記得的是十二歲往三味書屋讀書時候的事情。那時所讀的是「下中」和唐詩，當然不懂什麼，但在路上及塾中得到多少見聞，使幼稚的心能夠建築起空想的世界來，慰藉那憂患寂寞的童年，是很可懷念的。從家裏到塾中不過隔着十幾家門面，其中有一家的主人頭大身矮，家中又養着一隻不經見的山羊，（後來纔知道這是養着厭禳火災的，）便覺得很有一種超自然的氣味；同學裏面有一個身子很長，雖然頭也同常人一樣的大，但是在全身比例上就似乎很小了；又有一個長輩，因爲吸雅片煙

的緣故，聳着兩肩，彷彿在大衫底下橫着一根棒似的：這幾個現實的人，在那時看了都有點異樣，於是拏來戲劇化了，在有兩株桂花樹的院子裏扮演這日常的童話劇。「大頭」^參不幸的被想像做凶惡的巨人，帶領着山羊，佔劇了岩穴，擾害別人，小頭和聳肩的兩個朋友便各仗了法術去征服他：小頭從石窟縫裏伸進頭去窺探他的動靜，聳肩等他出來，只用肩一夾，就把他裝在肩窩裏捉了來了。這些思想儘管荒唐，而且很有唐突那幾位本人的地方，但在那時覺得非常愉快，用現代的話來講，演着這劇的時候實在是得到充實的生活的少數瞬間之一。我們也扮演喜劇，如「打敗賀家武秀才」之類，但總太與現實接觸，不能感到十分的喜悅，所以就經驗上說，這大頭劇要算第一有趣味了。後來在北京看舊戲，引起一種反感，對於戲劇幾乎從此絕緣，回想過去却有全心地生活在戲劇內的一個時期，真是連自己都有點不大相信了。

以上因了自己的經驗，便已足以證明兒童劇的必要，一方面兒童教育專家也

在那裏主張，那更是有力的保證了。近日讀美國斯庚那（Skinner）西奇威克

（Sidgwick）和諾依思（Noyes）諸人的兒童劇與日本坪內逍遙的家庭用兒童劇

一二集，覺得很有趣味，甚希望中國也有一兩種這樣的書，足供家庭及學校之

用。理想的兒童劇固在兒童的自編自演，但一二參考引導的書也不可少，而且借

此可以給大人們一個具體的說明，使他們能夠正當的理解，尤其重要。兒童劇於

幼稚教育當然很有効用，不過這應當是廣義的，決不可限於道德或教訓的意義。

我想這只須消極的加以斟酌，只要沒有什麼害就好，而且，即此也就可以說有好處了。所以有許多在因襲的常識眼光以爲不合的，都不妨事，如荒唐的，怪異

的，虛幻的皆是。總之這裏面的條件第一要緊是一個童話的世界，雖以現實的事

物爲材而全體的情調應爲非現實的，有如霧裏看花，形色變易，纔是合作，這

是我從經驗裏抽出來的理論。作者只要復活他的童心，（雖然是一件很難的工作，）照着心奧的鏡裏的影子，參酌學藝的規律，描寫下來，兒童所需要的劇本

便可成功，即使不能說是盡美，也就十得五六了。

我們沒有迎合社會心理去給羣衆做應制的詩文的義務，但是迎合兒童心理供給他們文藝作品的義務，我們却是在的，正如我們應該拒絕老輩的雅片煙的供應而不得不供給小孩的乳汁。我很希望於兒歌童話以外有美而健全的兒童劇本出現於中國，使他們得在院子裏樹陰下或唱或讀，或扮演浪漫的故事，正當地享受他們應得的悅樂。

一九二三年三月，于北京。

兒童劇序二

前面這篇序文是民國十二年的春間所寫，原題曰兒童劇，曾經收錄在自己的園地裏，今天重錄下來，這中間已是九個年頭匆匆的過去了。我於兒童劇，正如對於兒歌童話一樣，不是全無情分的，但是能想不能做，能說不能行，一直到現在沒有努力，讀陶淵明榮木詩序曰，「榮木，念將老也，日月推遷，已復有夏，總角聞道，白首無成，」實在可以借來當作我的懺悔之詞。

這回因了張一渠君的敦促，勉強編了這一小冊子，一總只有六篇，又都是翻

譯的。這原是沒有辦法，自己創作是談不到，那麼老實還是來翻譯。我所有的材料也還是前幾年所買的七八本書，選擇的標準也還是從前的那些意見，原文是日本美國的人所寫，這裏取其比較普遍，沒有歷史或地方的限制的，比較容易為兒童所理解所喜歡的。至於實在能否受到兒童的愛顧，那在我現今却是別無什麼把握。我所最不滿意的是，原本句句是意思明白文句自然，一經我寫出來便往往變成生硬別扭的句子，無論怎樣總弄不好，這是十分對不起小朋友的事，我的希望是滿天下的有經驗的父師肯出來幫一下子，彷彿是那排難解紛的俠客似的，便是在這些地方肯毅然決然的加以斧削，使得兒童更易了解。第二個希望是有勝任的大雅君子出來創作樸素優良的兒童劇，更可適切的應用。——希望大抵只有三個，如童話裏所說，說盡了容易倒霉，現在已經說了兩個，所以也就夠了罷？

兒童劇的用處大約有兩種，一是當作書看，一是當作戲演。但是其間還有一種用處，或者比演要容易又比看還有用，那即是當作對話念。斯庚那女士在原書

的引言裏會這樣的說：

「幾個小孩，各人分配一個腳色，或是各人自選，出來站在同班的前面，說一件對話的故事。這種練習需要注意集中，細密用心，大家合作。說話的人想要娛樂聽衆，自然使他着意體會去扮那故事裏的腳色。合念對話的練習可以養成清楚的抓住文字中的思想之能力，養成一種本領，用了謹慎的措辭，輕重的口氣，自然的表示，去傳達自己的思想。」這一節話我以為很有意思，我編這小冊子的原意差不多也偏重在這一點上。拏去實地扮演自然也是很好的事，不過布置費事費錢，還有一層，演作實在大不容易，頂大的毛病便是有舊戲氣味，據我個人的意見這是極要不得的事，而在舊勢力正在澎漲的現時中國又是極難避免的，所以指導的先生們特別須得注意。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于北平。

看雲集序

把過去兩年的文章蒐集起來，編成一冊書，題曰看雲集。光陰荏苒大半年了，書也沒有印出來，序也沒有做得。書上面一定要有序的麼？這似乎可以不必，但又覺得似乎也是要的，假如是可以有，雖然不一定是非有不可。我向來總是自己作序的，我不會請人家去做過，除非他們寫了序文來給我，那我自然也是領情的，因為我知道序是怎樣的不好做，而且也總不能說的對或不錯，即使用盡了九牛二虎之力去寫一篇小小的小序。自己寫呢，第一層麻煩着自己比較不要

緊，第二層則寫了不好不能怪別人，什麼事都可簡單的了結。嘮叨的講了一大套，其實我只想說明序雖做不出而還是要做的理由罷了。

做序之一法是從書名去生發，這就是賦得五言六韻法。看雲的典故出於王右丞的詩，「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時」，照規矩做起來，當然變成一首試帖詩，這個我想似乎不大合式。其次是來發揮書裏邊——或書外邊的意思。書裏邊的意思已經在書裏邊了，我覺得不必再來重複的說，書外邊的或者還有些意思罷。可是說也奇怪，近來老是寫不出文章，也並不想寫，而其原因則都在於沒有什麼意思要說。今年所作的集外文攏總只有五六篇，十分之九還是序文，其中的確有一篇我是想擎來利用的，就是先給莫須有先生當序之後再擎來放在看雲集上，不過這種一石投雙鳥的辦法有朋友說是太取巧了，所以我又決意停止了。此外有一篇知堂說，只有一百十二個字，錄在後面，還不費事。其詞曰：

孔子曰，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是知也。荀子曰，言而當，知也；默而

當，亦知也。其言甚妙，以名吾堂。昔楊伯起不受暮夜贈金，有四知之語，後人欽其高節，以爲堂名，由來舊矣。吾堂後起，或當作新四知堂耳。雖然孔荀二君生於周季，不新矣，且知亦不必以四限之，因截取其半，名曰知堂云爾。

這是今年三月二十六日所寫的，可以表示我最近的一點意見，或者就拏過來算作這裏的序文也罷。雖然這如用作知堂文集的序較爲適當，但是這裏先湊合用丁也行，知堂文集序到要用時再來可也。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于北平。

中國新文學的源流序

本年三四月間沈兼士先生來叫我到輔仁大學去講演。說話本來非我所長，況且又是學術講演的性質，更使我覺得爲難，但是沈先生是我十多年的老朋友，實在也不好推辭，所以硬起頭皮去講了幾次，所講的題目從頭就沒有定好，彷彿只是什麼關於新文學的什麼之類，既未編講義，也沒有寫出綱領來，只信口開河地說下去就完了。到了講完之後，鄧恭三先生却拿了一本筆記的草稿來叫我校閱，這頗出於我的意料之外，再看所記錄的不但絕少錯誤，而且反把我所亂說的話整

理得略有次序，這尤其使我佩服。同時北平有一家書店願意印行這本小冊，和鄧先生接洽，我便贊成他們的意思，心想一不做二不休，索性印了出來也好。就勸鄧先生這樣辦了。

我想印了出來也好的理由是很簡單的，大約就是這幾點。其一，鄧先生既然記錄了下來，又記得很好，這個工作埋沒了也可惜。其二，恰巧有書店願印，也是個機緣。其三，我自己說過就忘了，借此可以留個底稿。其四，有了印本，我可以分給朋友們看看，這些都有點兒近於自私自利，如其要說得冠冕一點，似乎應該再加上一句：公之於世，就正大雅。不過我覺得不敢這樣說，我本不是研究中國文學史的，這只是臨時隨便說的閑話，意見的謬誤不必說了，就是敍述上不完不備草率籠統的地方也到處皆是，當作談天的資料對朋友們談談也還不妨，若是算牠是學術論文那樣去辦，那實是不敢當的。萬一有學者看重我，定要那樣地鞭策我，我自然也硬着頭皮忍受，不敢求饒，但總之我想印了出來也好的理由是

如上述的那麼簡單，所可說的只有這四點罷了。

末了，我想順便聲明，這講演裏的主意大抵是我杜撰的。我說杜撰，並不是說新發明，想註冊專利，我只是說無所根據而已。我的意見並非依據西洋某人的論文，或是遵照東洋某人的書本，演繹應用來的。那是周公孔聖人夢中傳授的嗎？也未必然。公安派的文學歷史觀念確是我所佩服的，不過我的杜撰意見在未讀三袁文集的時候已經有了，而且根本上也不盡同，因為我所說的是文學上的主義或態度，他們所說的多是文體的問題。這樣說來似乎事情非常神祕，彷彿在我的杜園瓜菜內竟出了什麼嘉禾瑞草，有了不得的樣子；我想這當然是不會有的。假如要追尋下去，這到底是那裏的來源，那麼我只得實說出來：這是從說書來的。他們說三國什麼時候，必定首先喝道：且說天下大勢，合久必分，分久必合。我覺得這是一句很精的格言。我從這上邊建設起我的議論來，說沒有根基也是沒有根基，若說是有，那也就很有根基的了。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于北平西北城。

知堂文集序

知堂的意義別有說，在集內，茲不贅。我所怕的是能說不能行，究竟我知道些什麼呢，有那些話我說得對的呢，實在自己也還不大清楚。打開天窗說亮話，我的自然科學的知識很是有限，大約不過中學程度罷，關於人文科學也是同樣的淺嘗，無論那一部門都不會有過系統的研究。求知的心既然不很深，不能成爲一個學者，而求道的心更是淺，不配變做一個信徒。我對於信仰，無論各宗各派，只有十分的羨慕，但是做信徒却不知怎的又覺得十分的煩難，或者可以說是因爲

沒有這種天生的福分罷。略略考慮過婦女問題的結果，覺得社會主義是現世唯一的出路。同時受着遺傳觀念的迫壓，又常有故鬼重來之懼。這些感想比較有點近於玄虛，我至今不曉得怎麼發付他。但是，總之，我不想說謊話。我在這些文章裏總努力說實話，不過因為是當作文章寫，說實話却並不一定是一樣的老實說法。老實的朋友讀了會誤解的地方難免也有罷？那是因為寫文章寫得撇扭了的緣故，我相信意思原來是易解的。或者有人見怪，為什麼說這些話，不說那些話？這原因是我只懂得這一點事，不懂得那些事，不好胡說霸道罷了。所說的話有的說得清朗，有的說得陰沈，有的邪曲，有的雅正，似乎很不一律，但是一樣的是我所知道的實話，這是我可以保證的。

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日，于北平。

書信序

小峯兄：

承示擬編書信，此亦無不可，只是怕沒有多大意思。此集內容大抵可分爲兩部，一是書，二是信，書即是韓愈以來各文集中所錄的那些東西，我說韓愈爲的是要表示崇敬正宗，這種文體原是「古已有之」，不過漢魏六朝的如司馬遷楊惲等作多是情文俱至，不像後代的徒有噪音而少實意也。宋人集外別列尺牘，書之性質乃更明瞭，大抵書乃是古文之一種，可以收入正集者，其用處在於說大

話，以鏗鏘典雅之文詞，講正大堂皇的道理，而尺牘乃非古文，桐城義法作古文忌用尺牘語，可以證矣。尺牘卽此所謂信，原是不擬發表的私書，文章也只是寥寥數句，或通情愫，或敍事實，而片言隻語中反有足以窺見性情之處，此其特色也。但此種本領也只有東坡山谷纔能完備，孫內簡便已流於修飾，從這裏變化下去，到秋水軒是很自然的了。大約自尺牘刊行以後，作者卽未必預定將來石印，或者於無意中難免作意矜持，這樣一來便失了天然之趣，也就損傷了尺牘的命根，不大能夠生長得好了。風涼話講了不少，自己到底怎麼樣呢？這集裏所收的書共二十一篇，或者連這篇也可加在裏邊，那還是普通的書，我相信有些缺點都仍存在，因為預定要發表的，那便同別的發表的文章一樣，寫時總要矜持一點，結果是不必說而照例該說的話自然逐漸出來，於是假話公話多說一分卽是私話真話少說一分，其名曰書，其實却等於論了。但是，這有什麼辦法呢？我希望其中能夠有三兩篇稍微好一點，比較地少點客氣，如烏篷船，那就很滿足了。至於信

這一部分，我並不以爲比書更有價值，只是比書總更老實點，因爲都是隨便寫的。集中所收共計七十七篇，篇幅很短，總計起來分量不多，可是收集很不容易。寄出的信每年不在少數，但是怎麼找得回來，有誰保留這種舊信等人去找呢？幸而友人中有二三好事者還收藏着好些，便去借來選抄，大抵選不到十分之一，計給平伯的信三十五封，給啓无的二十五封，廢名承代選擇，交來十八封，我又刪去其一，計十七封。挑選的標準只取其少少有點感情有點事實，文句無大疵謬的便行，其辦理公務或雌黃人物者悉不錄，挑選結果僅存此區區。而此區區者又如此無聊，覆閱之後不禁歎息。沒有辦法。這原不是情書，不會有什麼好看的。這又不是宣言書，別無什麼新鮮話可講。反正只是幾封給朋友的信，現在不過附在這集裏再給未知的朋友們看看罷了，雖說是附，在這裏實在這信的一部分要算是頂好的了，別無好處，總寫得比較地誠實點，希望少點醜態。兼好法師嘗說人們活過了四十歲，便將忘記自己的老醜，想在人羣中胡混，私欲益深，人情

物理都不復了解。行年五十，不免爲兼好所証，只是深願尙不忘記老醜，併不以老醜賣錢耳。但是人苦不自知，望兄將稿通讀一過，予以棒喝，則幸甚矣。

民國二十二年四月十七日，作人白。

苦茶庵笑話選序

查笑話古已有之，後來不知怎地忽爲士大夫所看不起，不復見著錄，意者其在道學與八股興起之時乎。幼時讀聖經賢傳，見孟子述宋人揠苗助長芒芒然歸情狀，不禁微笑，孔夫子說其父攘羊其子證之，至今尚有如此笑話，若韓非子所錄種種宋人故事，簡直是後來呆女婿的流亞了。隋經籍志中著錄魏鄆淳的笑林三卷，至唐有侯白的啓顏錄等，宋初所編類書中尙多引用，但宋朝這類的著作便很少，雖然別方面俗文學正逐漸生長，笑話在文學的地位却似乎沒落下去了。明代

中間王學與禪宗得勢之後，思想解放影響及於文藝，馮夢龍編笑府十三卷，笑話差不多又得附小說戲曲的末座了，然而三月十九天翻地覆，胡人卽位，聖道復興，李卓吾與公安竟陵悉爲禁書，墨憨齋之名亦埋沒灰土下，笑府死而復活爲笑林廣記，永列爲下等書，不爲讀書人所齒，以至今日。其實，這是很不公道的，笑話自有其用處，顯明可數。其一，說理論事，空言無補，舉例以明，和以調笑，則自然解頤，心悅意服，古人多有取之者，比於寓言。其二，羣居會飲，說鬼談天，該諧小話亦其一種，可以破悶，可以解憂，至今能說笑話者猶得與彈琵琶唱小曲同例，免於罰酒焉。其三，當作文學看，這是故事之一，是滑稽小說的根芽，也或是其枝葉，研究與賞鑒者均可於此取資，唯中國滑稽小說不知爲何獨不發達，笑話遂有孤苦伶仃之感耳。其四，與歌謠故事諺語相同，笑話是人民所感的表示，凡生活情形，風土習慣，性情好惡，皆自然流露，而尤爲直截徹透，此正是民俗學中第三類的好資料也。如小脚的嗜好，固爲社會上明白的事實，詩

文歌謠彈詞戲劇隨處致其贊美，再看笑話中脚像觀音及逐段烘諸條，則美刺具備，而男子們對於小脚之感情乃大明瞭矣。又如換灰此本未錄賣糞，具見南方民間風俗之一斑，此種小事從來文人學士素不屑記，除了賈思勰鵝懿行這幾位，但這都是北方學者，編笑話者多係南人，大抵缺少這種樸實的學風，而無意中却在這裏保留下好些風俗瑣事，大是可喜的事。

石天基紀錄過一則笑話，說兒子割了別人的股去行孝，這一面是二十四孝提倡的一個反影，一面又何嘗不是中國社會的一個寫真，忠實地寫下來只略略地滑稽化而已。我們自國難以來這兩年裏所見所聞，像這割股的事情豈不亦已多乎？這種的笑話是先民的脈案，然而到現在還可應用，皮鞭打出去，鞭梢還回到自己的脊梁上來，笑話也而有苦辣的諷刺小說的風味，此又其別有意義的用處之一也。但是，我的意思還是重在當作民俗學的資料，茲先選抄明清文人所編者爲一集，如能更往民間從老百姓口頭錄下現時通行笑話爲第二集，則其價值當更大矣。

宣職科

笑話的內容，根據笑林廣記的分類，有十二類，即一古謔古謔，二腐流，三術業，四形體，五殊稟，癡呆善忘等六閨風，七世諱，贊聞娼優等八僧道，九貪吝，十貧窶，十一譏刺，十二謬誤，是也。總合起來又可以簡單地分做挖苦與猥亵兩大類，二者之間固然常有相混的地方，但是猥亵的力量很大，而且引人發笑的緣故又與別的顯然不同，如挖苦呆女婿的故事，以兩性關係爲材料，則聽者之笑不在其呆而在猥亵，如戳破肚皮見笑府此本末錄等例可見，即均屬此類，故猥亵的笑話爲數殆極多。所謂挖苦者指以愚蠢殘廢謬誤失敗爲材料的皆是，此類性質不一，有極幼稚簡單者，亦有較複雜者。大抵人情惡常而喜變，對於違反習俗改變常態的事物言動多感興趣，此在兒童最爲明顯，故「張貌」則笑，見爹爹戴寶寶的帽或寶寶戴爹爹的帽亦均可笑，而賈波林在銀幕上且以此藝術傾倒一世，可謂偉矣。其次則幸災樂禍，雖是人之大病，然而此種機微的表現在凡人都不能免，聽了人家的愚蠢謬誤，能夠辨別，顯出智力的優勝，見了別人的殘廢失敗，反映出自己的

幸運，這大抵是使人喜樂的原因，或者也可以作精神的體操之一助罷？十年前我記錄徐文長的故事數則，說明中曾云，「從道德方面講，這故事裏的確含有好些不可為訓的分子，然而我們要知道，老百姓的思想還有好些和野蠻人相像，他們相信力即是理，無論用了體力智力或魔力，只要能得到勝利，即是英雄，對於愚笨孱弱的失敗者沒有什麼同情，這只要檢查中外的童話傳說就可以知道。」這幾句話借了來又可以當作別一部分的說明。至於猥亵的分子在笑話裏自有其特殊的意義，與上面所說的頗有不同，——的確，猥亵的事物在各色社會上都是禁制的，牠的突然的出現原也一種違反習俗改變常態的事，與反穿大皮鞋或酒渣鼻有些相像，不過牠另有一種無敵的刺激力，便去引起人生最強大的大欲，促其進行，不過並未抵於實現而以一笑了事，此所以成爲笑話而又與別的有殊者也。這個現象略與呵癢相似。據謠理斯說，呵癢原與性的悅樂相近，容易引起興奮，但因生活上種種的障礙，不能容許性的不時的發現，一面遂起阻隔，抵制之後阻隔

隨去，而餘賸的力乃發散爲笑樂，其實悅樂在笑先，笑則不復樂也。英國格萊格

(J. Y. T. Greig) 在所著《笑與喜劇的心理》第五章論兩性的猥亵的男女關係事物兩便

篇中曾說，「在野蠻民族及各國缺少教育的人民中間猥亵的笑話非常通行，其第一理由是容易說。只消一二暗示的字句，不意地說出，便會使得那些耕田的少年和擠牛奶的女郎都格格的笑，一種猥亵的姿勢使得音樂堂裏充滿了笑聲，其第二個更爲重要的理由則是有力量，猥亵的笑話比別種的對於性欲更有強烈的刺激力。」由此看來，我們對於這類笑話的橫行可以得到諒解，但是其本相亦隨明瞭，短長顯然可知，翻開各笑話書即見此類疊出不窮，而選擇安排到恰好處，可入著作之林者，蓋極不易得，卽爲此故。其表示刻露者，在民俗資料上多極有價值，今惜未能選入，但可取其稍稍爾雅者耳。猥亵歌謠故事與猥亵語之蒐集工作亦甚切要，今日國風乃趨於浮薄與苛酷兩端，如何可言，卽云且待將來，亦不知此將來將在何日或畢竟有否也。

閒話少說。且說不佞今所集錄笑話，凡三種，皆明末清初原本，一爲笑府，二爲笑倒，山中一夕話本，三爲笑得好，傳家寶一二集本。我的意思是想使笑話在文藝及民俗學上稍回復他的一點地位，故有三種計畫，一輯錄古書中的笑話，二蒐集民間的笑話，三選取現存的笑話書。第一種考古的工作非我現在所能擔任，第二種事業雖更繁重我却願意投效，不過成功須在將來，到那時再說，目下所做的便是那第三種的玩意兒了。說到現存的笑話書，範圍很大，分量也當不小，要求完備當然是不可能，此外還有一個限制，便是儘先取用有編者姓名的，結果是決定了這三種書，而笑林廣記以至一見哈哈笑之流也就只能暫請落地了。

笑府原本十三卷。題墨憨齋主人撰。墨憨齋是馮夢龍的公開的筆名，他用這別號所編著的戲曲小說等書甚多，其地位蓋在李卓吾金聖歎之間，是明季純文學界的主帥之一人。他所編古今談概集史傳笑談之大成，至清初爲人刪改，名古今笑或古笑史，有李笠翁的序文，笑府則純係假作，以譏笑爲目的，二者的異同正

猶傳說之與童話焉。笑府後改編爲笑林廣記，原本遂不傳，今所知者唯大連滿鐵圖書館云有一部，亦未得見，今但以日本刻選本二種爲依據，其一有二卷，一只一卷，題風來山人刪譯，風來山人爲十八世紀日本天才作家，譯雖未知真僞，但其聲名正足與墨憨抗衡，故書坊遂取用之亦可知。二本內容多不同，今參酌抄錄，猥穢類有太甚者不得已暫從捨割，原有序文，今錄於下，亦妙文也。文曰：

古今來莫非話也，話莫非笑也。兩儀之混沌開闢，列聖之揖讓征誅，見者其誰耶？夫亦話之而已耳。後之話今，亦猶今之話昔，話之而疑之，可笑也，話之而信之，尤可笑也。經書子史，鬼話也，而爭傳焉。詩賦文章，淡話也，而爭工焉。褒譏伸抑，亂話也，而爭趨避焉。或笑人，或笑於人，笑人者亦復笑於人，笑於人者亦復笑人，人之相笑寧有已時？笑府，集笑話也，十三篇猶云薄乎云爾。或閱之而喜，請勿喜，或閱之而嗔，請勿嗔。古今世界一大笑府，我與若皆在其中供話柄，不話不成人，不笑不成話，不笑不話不成世界。布袋和尚，吾師

乎，吾師乎。墨憨齋主人題。

說到這里，不禁聯想起開卷一笑卷七的一篇布袋和尚的呵呵令來了，不嫌繁冗，把全文錄在下面，因為很有點兒意義，而且原書也不易見。文曰：

你道我終日裏笑呵呵，笑着的是誰？我也不笑那過去的枯體，我也不笑那眼前的老蟻。第一笑那牛頭的伏羲。你畫什麼卦，惹是招非，把一個囫圇圇的太極兒弄得粉花碎。我笑那喫草的神農，你嘗什麼藥，無事尋事，把那千萬般病根兒都提起。我笑那堯與舜，你讓天子，我笑那湯與武，你奪天子，他道是沒有個傍人兒覲，覲破了這意思兒也不過是個十字街頭小經紀。還有什麼龍逢比干伊和呂，也有什麼巢父許由夷與齊，只這般唧唧嚶嚶的，我也那里工夫笑着你。我笑那李老聃五千言的道德，我笑那釋迦佛五千卷的文字，乾惹得那些道士們去打雲籬，和尚們去打木魚，弄些兒窮活計，那會有什麼青牛的道理，白牛的滋味，怪的又惹出那達摩老臊胡來，把這些乾屎橛的渣兒，嚼了又嚼，洗了又洗。又笑那

孔子的老頭兒，你絮叨叨說什麼道學文章，也平白地把好些活人都弄死。又笑那張道陵許旌陽，你便白日昇天也成何濟，只這些未了精精兒到底來也只是一個冤苦的鬼。住住住！還有一笑。我笑那天上的玉皇，地下的閻王，與那古往今來的萬萬歲，你戴着半天冠，穿着袞龍袍，這俗套兒生出什麼好意思？你且去想一想，苦也麼苦，癡也麼癡，着什麼來由乾碌碌大家喧嚷嚷的無休息。去去去！這一笑笑得那天也愁，地也愁，人也愁，鬼也愁，三世佛也愁，那管他燈籠兒缺了半邊的嘴。呵呵呵！這一笑，這一笑，你道是畢竟的笑着誰？罷罷罷！說明了，我也不笑那張三李四，我也不笑那七東八西，呀，笑殺了他的咱，却原來就是我的你。

這末了幾句就是墨憨齋所師法的地方罷，上頭對於兩儀列聖的不敬其實也從此出，不但此也，即那歸玄恭或熊魚山所作的有名的萬古愁曲其格調意思與呵令很多相像，我們不好說布袋和尚一定是這羣人的老師，但至少總可以見那時

文壇上有這麼一種空氣，而萬古愁這種作法也不是作者一人的創始，這是很明了的事實了。

開卷一笑有日本寶歷五年西歷一七五五 翻刻第二卷本，巢菴主人小序中云，開卷一笑明李卓吾所輯，屠赤水亦加參閱，後人刪補改曰山中一夕話，上集下集各有七卷，上集專集詞賦傳記，下集多出笑言嘲詠。北京大學藏有一部，有老田海內氏家藏圖書印，蓋亦係從海外傳來，原刻上集七卷，序目皆改稱一夕話，而板心均仍作開卷一笑，卷首署「卓吾先生編次」，第三卷尙留存「一衲道人屠隆參閱」一行字樣，餘悉挖改矣。下集原刻未見，今通行山中一夕話蓋即其改刻本。其中有笑倒一卷，皆錄笑話，今便據以選錄。全書上有序，爲咄咄夫所作，文亦美妙，今併抄之於下：

莫怪一夕間有許多饒舌也。古今一旦暮爾，孩髦一夢覺爾，竊聞堯舜中天方屬正午，不知今夕何夕，曾交未申時不？嗟乎哉，蒼蒼者天，茫茫者地，卽不幻

出無數皮囊，亦覺饒有別趣。何苦板板捏住輪迴，奪頭誘人於生生死死之中，復誘人於不生不死之地哉。因悟天地無人殊大寂寞，定不可少此萬億陪堂，演此一本大戲文來也。咄咄夫不知何許人，亦不知生日淨丑中那脚色，更不知演到第幾齣將半本未？一夕思煩神躁，忽欲邀天地於几案而問答之，而又苦聲臭都無，不可理會，因大呼曰，天何言哉，夕死可矣。於是從無可消遣中覓一消遣法，唯有對快士作快談，代爲天地設一傳宣官而已。因與口先鋒約曰，今夕大悶，賴爾能顧我，原爲天地輪迴，今且欲輪迴天地也。話須沖破斗牛，慎勿效俗儒喋喋，不令人點首勿話，不令人拍案勿話，不令人忽笑忽哭，不令人忽欲手舞足蹈勿話，如有聽之欲臥者皆汝罪，若不話寧但作咄咄聲，悶氣猶得從此處發洩也。爰集十種話，聊破一夕顏。若以爲勝十年讀書也則吾豈敢。時戊戌春正月望日，咄咄夫題於半菴。

{笑倒爲十種之四，上面有一篇小引，其文曰：

大地一笑場也，裝鬼臉，跳猴圈，喬腔種種，醜狀般般。我欲大慟一番，既不欲浪擲此閑眼淚，我欲埋愁到底，又不忍鎖殺此瘦眉尖。客曰，聞有買笑征愁法，子曷效之？予曰，唯唯。然則笑倒乎，哭倒也。集笑倒。

笑倒和笑府的序態度頗有點相近，都是發牢騷，借了笑話去嘲弄世間，但是到了笑得好便很不相同，笑話還是笑話，却是拏去勸善懲惡，有點像寓言了。笑得好一卷，二集一卷，首有自序，說明用意，而文殊不佳，今姑錄存於下：

人性皆善，要知世無不好之人，其人之不好者總由物欲昏蔽，俗習熏陶，染成痼疾，醫藥難痊，墨子之悲深可痛也。卽有賢者，雖以嘉言法語，大聲疾呼，奈何迷而不悟，豈獨不警於心，更且不入於耳，此則言如不言，彼則聽如不聽，真堪浩歎哉。正言聞之欲睡，笑話聽之恐後，今人之恆情，夫旣以正言訓之而不聽，曷若以笑話恥之爲得乎。予乃著笑話書一部，評列警醒，令讀者凡有過愆偏私朦昧貪癡之種種，聞予之笑，悉皆慚愧悔改，俱得成良善之好人矣，因以笑

得好三字名其書。或有怪予立意雖佳但語甚刻毒，令聞者難當，未免破笑成怒，大非聖言含蘊之比，豈不以美意而種恨因乎？予謂沉疴痼疾非用猛藥何能起死回生，若聽予之笑，不自悔改而反生怒恨者，是病已垂危，醫進良藥，尙遲疑不服，轉咎藥性之猛烈，思欲體健身安，何可得哉？但願聽笑者入耳警心，則人性之天良頓復，遍地無不好之人，方知刻毒語言有功於世的不小，全要聞笑即愧即悔，是卽學好之人也。石成金天基撰。

用笑話作教訓，說得古一點，這倒是孔孟的傳統罷，不過物以希爲貴，古人偶一爲之，後世又當作古逸笑話的吉光片羽，所以很有意思，若是整本的去做，就難免是笨伯了。而且頂奇怪的是在這道學派的笑話集中特別多那些極不堪的故事，有些簡直除猥亵外別無什麼可取，附加的教訓自然全是胡扯，在這里我想那編者的態度實在也同普通說猥亵話的一樣，教訓只是一種掩飾，向來標榜名教而寫淫書的人便多是如此，野叟曝言著者夏二銘卽其一例。但平心論之，石天基傳

家寶四集的宗旨大都是教人苟全性命於治世而已，衛道氣還不十足，其編集笑話雖內容蕪穢，也還肯用真姓名，這是還可取的一點罷。

中國現時似乎盛行「幽默」，這不是什麼吉兆。帝俄時代一個文人說，諷刺是奴隸的言語，這話很有意思。鄉民相遇，說某人「伽藍菩」了，雖與當鋪錢店的夥計酒醉飯飽將頭比屁股爲戲彷彿相似，實際却有一個暗黑的背景。讓人民去談論，發洩他們的鳥氣，無論是真的苦痛或是假的牢騷，這倒是一種太平氣象罷。在此刻來編集笑話，似乎正趕上幽默的流行，有點兒近於趨時，然而不然，我沒有幽默，不想說笑話，只是想聽人家說的笑話，雖然聽笑話在笑話裏也要被嘲笑。我現在找幾種編者署名的笑話書，再由我署名編選爲一集，當作俗文學及民俗資料的一種，將來如能找到原刊笑府和開卷一笑下集加以補正，那便是我最大的快樂了。

中華民國廿二年七月廿七日，記于北平。

第

二

分

竹林的故事序

馮文炳君的小說是我所喜歡的一種。我不是批評家，不能說他是否水平線以上的文藝作品，也不知道是那一派的文學，但是我喜歡讀他，這就是表示我覺得他好。

我所喜歡的作品有好些種。文藝復興時代說猥亵話的里昂醫生，十八世紀講刻毒話的愛耳蘭神甫，近代做不道德的小說以及活剖人的心靈的法國和瑞典的狂人，我都喜歡讀，不過我不知怎地總是有點「隱逸的」，一有時候很想找一點

溫和的讀，正如一個人喜歡在樹陰下閒坐，雖然曬太陽也是一件快事。我讀馮君的小說便是坐在樹陰下的時候。

|馮君的小說我並不覺得是逃避現實的。他所描寫的不是什麼大悲劇大喜劇，只是平凡人的平凡生活，——這却正是現實。特別的光明與黑暗固然也是現實之一部，但這儘可以不去寫他，倘若自己不會感到欲寫的必要，更不必說如沒有這種經驗。文學不是實錄，乃是一個夢：夢並不是醒生活的複寫，然而離開了醒生活也就沒有了材料，無論所做的是反應的或是滿願的夢。馮君所寫多是鄉村的兒女翁媼的事，這便因為他所見的人生是這一部分，——其實這一部分未始不足以代表全體：一個失戀的姑娘之沈默的受苦未必比蓬髮薰香，著小蠻靴，胸前掛鷄心寶石的女郎因為相思而長吁短歎，尋死覓活，為不悲哀，或沒有意思。將來著者人生的經驗逐漸進展，他的藝術也自然會有變化，我們此刻當然應以著者所願意給我們看的為滿足，不好要求他怎樣地照我們的意思改作，雖然愛看不愛看

是我們的自由。

馮君著作的獨立的精神也是我所佩服的一點。他三四年來專心創作，沿著一條路前進，發展他平淡樸訥的作風，這是很可喜的。有茀羅倍耳那樣的好先生，別林斯基那樣的好批評家，的確值得也是應該聽從的，但在中國那里有這些人；你要去找他們，他不是叫你擎香泥塑一尊女菩薩，便叫你去數天上的星，結果是筋疲力盡地住手，假如是聰明一點。馮君從中外文學裏涵養他的趣味，一面獨自走他的路，這雖然寂寞一點，却是最確實的走法，我希望他這樣可以走到比此刻的更是獨殊地他自己的藝術之大道上去。

這種叢書，向來都是沒有別人的序的，但在一年多前我就答應馮君，出小說集時給做一篇序，所以現在不得不寫一篇。這只代表我個人的意見，並不是什麼批評。我是認識馮君，並且喜歡他的作品的，所以說的不免有點偏，倘若當作批評去看，那就有點像「戲臺裏喝彩」式的普通評論，不是我的本意了。

一九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于北京。

桃園跋

議論人家的事情很不容易，但假如這是較爲熟識的人，那麼這事更不容易，有如議論自己的事情一樣，不知怎麼說纔得要領。《桃園》的著者可以算是我的老友之一，雖然我們相識的年數並不多，只是談論的時候却也不少。所以思想上總有若干相互的了解。然而要問廢名君的意見到底是如何，我就覺得不能够簡單地說出。從意見的異同上說，廢名君似很贊同我所引的說藹理斯是叛徒與隱逸合一的話，他現在隱居於西郊農家，但談到有些問題他的思想似乎比我更爲激烈；廢

名君很佩服狄斯比亞，我則對於這個大戲曲家純是外行，正如對於戲曲一切。廢名君是詩人，雖然是做着小說；我的頭腦是散文的，唯物的。我所能說大略就是這一點。

但是我頗喜歡廢名君的小說，這在竹林的故事的序上已經說過。我所喜歡的第一是這裏面的文章。笑府載鄉人喝松蘿泉水茶稱贊茶熱得好，我這句話或者似乎有同樣的可笑。「然而不然」。文藝之美，據我想形式與內容要各佔一半。近來創作不大講究文章，也是新文學的一個缺陷。的確，文壇上也有做得流暢或華麗的文章的小說家，但廢名君那樣簡鍊的却很不多見。在桃園中隨便舉一個例，如三十六頁上云：

「鐵裏渣在學園公寓門口買花生喫！」

程厚坤回家。

達材想了一想，去送厚坤？——已經走到了門口。

達材如入五里霧中，手足無所措，——當然只有望着厚坤喊。……這是
很特別的，簡潔而有力的寫法，雖然有時候會被人說是晦澀。這種文體於小說描
寫是否唯一適宜我也不能說，但在我的喜含蓄的古典趣味（又是趣味！）上覺得
這是一種很有意味的文章。其次，廢名君的小說裏的人物也是頗可愛的。這裏邊
常出現的是老人，少女與小孩。這些人與其說是本然的，無寧說是當然的人物；
這不是著者所見聞的實人世的，而是所夢想的幻景的寫象，特別是長篇無題中的
小兒女，似乎尤其是著者所心愛，那樣慈愛地寫出來，仍然充滿人情，却幾乎有
點神光了。年青的時候讀日本鈴木三重吉的千代紙中幾篇小說，我看見所寫的幻
想的少女，也會感到彷彿的愛好。在桃園裏有些小說較為特殊，與著者平常的作品
有點不同，但是，就是在這裏，例如張先生與秦達材，他們即使不討人家的喜
歡，也總不招人家的反感，無論言行怎麼滑稽，他們的身邊總圍繞着悲哀的空
氣。廢名君小說中的人物，不論老的少的，村的俏的，都在這一種空氣中行動，

好像是在黃昏天氣，在這時候朦朧暮色之中一切生物無生物都消失在裏面，都覺得互相親近，互相和解。在這一點上廢名君的隱逸性似乎是很佔了勢力。

說了好些話終於是不得要領。這也沒法，也不要緊，我在上邊已經說過，這是不會得要領的。而且我本來不是來批評桃園和廢名君，不過因為曾經對廢名君說給他在桃園後面寫一篇小文，現在寫這一篇送給他以了舊欠罷了。

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于北平市。

棗和橋的序

最初廢名君的《竹林的故事》刊行的時候，我寫過一篇序，隨後桃園出版，我又給他寫了一篇跋。現在這《棗和橋》兩部書又要印好了，我覺得似乎不得不再來寫一篇小文，——爲什麼呢？也沒有什麼理由，只是想借此做點文章，並未規定替廢名君包寫序文，而且實在也沒有多少意思要說，又因爲太懶，所以只預備寫一篇短序，給兩部書去合用罷了。

廢名君的小說，差不多每篇我都是讀過了的。這些長短篇陸續在報章雜誌上

發表，我陸續讀過，但也陸續地大都忘記了。讀小說看故事，從前是有過的，有如看電影，近來不大熱心了：講派別，論主義，有一時也覺得很重要，但是如禪和子們所說，依舊眼在眉毛下，日光之下並無新事，歸根結蒂，赤口白舌，都是多事。分別作中的人物，穿鑿著者的思想，不久還是喜歡做，即如桃園跋中尙未能免，可是想起來煞是可笑。口口聲聲稱讚「不知爲不知」的古訓，結局何曾受用得一毫一分。俗語云，「喫過肚飢，話過忘記，」讀過也就忘記，原是莫怪莫怪。然而忘記之餘卻也並不是沒有記得的東西，這就是記得爲記得，似乎比較地是忠實可靠的了。我讀過廢名君這些小說所未忘記的是這裏邊的文章。如有人批評我說是買椟還珠，我也可以承認，聊以息事寧人，但是容我誠實地說，我覺得廢名君的著作在現代中國小說界有他獨特的價值者，其第一的原因是其文章之美。

關於文章之美的話，我前在桃園跋裏已會說及，現在的意思卻略有不同。廢

名君用了他簡練的文章寫所獨有的意境，固然是很可喜，再從近來文體的變遷上着眼看去，更覺得有意義。廢名君的文章近一二年來很被人稱爲晦澀。據友人在河北某女校詢問學生的結果，廢名君的文章是第一名的難懂，而第二名乃是平伯。本來晦澀的原因普通有兩種，即是思想之深奧或混亂，但也可以由於文體之簡潔或奇僻生辣，我想現今所說的便是屬於這一方面。在這里我不禁想起明季的竟陵派來。當時前後七子專門做假古董，文學界上當然生了反動，這就是公安派的新文學運動。依照文學發達的原則，正如袁中郎自己所預言，「夫法因於敝而成於過者也：矯六朝駢麗釘餕之習者以流麗勝，釘餕者固流麗之因也，然其過在輕纖，盛唐諸人以闊大矯之；已闊矣，又因闊而生莽，是故續盛唐者以情實矯之；已實矣，又因實而生俚，是故續中唐者以奇僻矯之。」公安派的流麗遂亦不得不繼以竟陵派的奇僻，我們讀三袁和譚元春劉侗的文章，時時感到這種消息，令人慨然。公安與竟陵同是反擬古的文學，形似相反而實相成，觀於張宗子輩之

融和二者以成更爲完美的文章可以知之，但是其間變遷之故卻是很可思的。民國的新文學差不多即是公安派復興，唯其所吸收的外來影響不止佛教而爲現代文明，故其變化較豐富，然其文學之以流麗取勝初無二致，至「其過在輕纖」，蓋亦同樣地不能免焉。現代的文學悉本於「詩言志」的主張，所謂「信腕信口皆成律度」的標準原是一樣，但唐宋之極不能不趨於變，簡潔生辣的文章之興起，正是當然的事，我們再看詩壇上那種「豆腐乾」式的詩體如何盛行，可以知道大勢所趨了。詩的事情我不知道，散文的這個趨勢我以為是很對的，同是新文學而公安之後繼以竟陵，猶言志派新文學之後總有載道派的反動，此正是運命的必然，無所逃於天壤之間。進化論後篤生尼采，有人悅服其超人說而成諸領袖，我乃只保守其世事輪迴的落伍意見，豈不冤哉。

廢名君近作莫須有先生傳，似與我所說的話更相近一點，但是等他那部書將要出版，我再來做序時，我的說話又得從頭去另找了。二十年七月五日于北平。

莫須有先生傳序

茶飯一年年地喫多了，年紀不能沒有長進，而思想也就有點兒變化，新的變老，老的變朽，這大約是一定的情形。然而又聽說臭腐也會化爲神奇。腐草爲螢，腐木爲復育，雀入大水爲蛤，卻太神奇了，舉個淺近的例，還是蒲桃頻果之變成酒罷。蒲桃頻果死於果子，而活於酒矣。這在喜喫果子的與愛喝酒的看來，恐怕意思不大相同罷，但是結局或者竟是都對。講到蒲桃頻果自身，這些都有點隔膜，他們大概還只預備與草木同腐，長養子孫，別的都是偶爾得之，不過既得

就成爲必然，所以這也可以算是運命的一條線了。

我近幾年來編了幾部小文集，其一曰談龍談虎，其二曰永日，其三則曰看雲集。甚矣，吾衰也。古人說過，「雲從龍，風從虎」，談談似乎有點熱鬧，到了「且以永日」便簡直沈沒了。詩云

「的兔爰爰，雉離于羅。」

我生之初，尚無爲。

我生之後，逢此百羅。

尙寐無毗。」

雖然未必至於君子不樂其生而作此詩，總之是憂憤的頽放，而「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時」卻又如何呢。有老朋友曰，病在還要看，若能作閉目集便更好。我謝未能。據一朋友說，有人於中夜摸得跳蚤，便拔下一根頭髮，（此髮蓋頗長，這是清朝的故事，）拴在跳蚤的頸頸，大抵八個拴作一串，差不多同樣的

距離，有這技藝纔可以寫閉目集的文章，有如洞裏鼓瑟，得心應手，我只有羨慕而已。行百里者半九十。我之衰使我看雲，尙未能使我更進乎道，以髮縛蚤，目無全蚤，然則我之衰其猶未甚耶。

我的朋友中間有些人不比我老而文章已近乎道，這似乎使我上文的話應該有所修正。廢名君卽其一。我的永日或可勉強說對了「桃園」，看雲對「棗」和「橋」，但「莫須有先生」那是我沒有。人人多說莫須有先生難懂，有人來問我，我所懂未必多於別人，待去轉問著者，最好的說法都已寫在紙上，問就是不問。然而我實在很喜歡莫須有先生傳。讀莫須有先生，好像小時候來私塾背書，背到蒹葭蒼蒼，忽然停頓了，無論怎麼左右頻搖其身，總是不出來，這時先生的戒方旁地一聲，「白露爲霜；」這一下子書就痛快地背出來了。蒹葭蒼蒼之下未必一定應該白露爲霜，但在此地卻又正是非白露爲霜不可，想不出，待得打出，雖然打，卻知道了這相連兩句，彷彿有機似地生成的，這那是老學之一得，異於

蒙學之一瞞著也。莫須有先生的文章的好處，似乎可以舊式批語評之曰，情生文，文生情。這好像是二道流水，大約總是向東去朝宗於海，他流過的地方，凡有什麼汊港灣曲，總得灌注潔洞一番，有什麼岩石水草，總要披拂撫弄一下子。纔再往前去，這都不是他的行程的主腦，但除去了這些也就別無行程了。這又好像

是風，——說到風我就不能不想起莊子來，在他的書中有一段話講風講得最好，

樂得借用一下。其文曰：

「夫大塊噫氣，其名爲風，是唯無作，作則萬竅怒噦。而獨不聞之寥寥乎，山林之畏佳，大木百圍之竅穴，似鼻，似口，似耳，似枅，似圈，似臼，似洼者，似汚者，激者，謫者，叱者，吸者，叫者，謾者，笑者，咬者。前者唱于而隨者唱喁。泠風則小和，飄風則大和，厲風濟則衆竅爲虛。而獨不見之調調之刁刁者乎？」

莊生此言不但說風，也說盡了好文章。今夫天下之難懂有過於風者乎？而人

人不以爲難懂，刮大風羣知其爲大風，刮小風莫不知其爲小風也。何也夫吹萬不同，而使其自己也，咸其自取，怒者其誰耶。那些似鼻似口似耳等的竅穴本來在那裏，平常非以爲他們損壞了樹木，便是窩藏蝎子蜈蚣，看也沒有人看一眼，等到風一起來，他便愛惜那萬竅，不肯讓他們虛度，於是使他們同時吶喊起來，於是激者謗者叱者等就都起來了，不管蝎子會吹了掉出來，或者蜈蚣喘不過氣來。

大家知道這是風聲，不會有人疑問那似鼻者所發的怪聲是爲公爲私，正如水流過去使那藻帶飄蕩幾下不會有人要查究這是什麼意思。能做好文章的人他也愛惜所有的意思，文字，聲音，故典，他不肯草率地使用他們，他隨時隨處加以愛撫，好像是水遇見可飄蕩的水草要使他飄蕩幾下，風遇見能叫號的竅穴要使他叫號幾聲，可是他仍然若無其事地流過去吹過去，繼續他向着海以及空氣稀薄處去的行程。這樣所以是文生情，也因爲這樣所以這文生情異於做古文者之做古文，而是從新的散文中間變化出來的一種新格式。

這是我對於莫須有先生傳的意見，也是關於好文章的理想。我覺得也不敢不勉，但是天分所限，往往事倍功半。難免有瞻之在前忽焉在後之感，恐怕我之能寫出一兩篇近於閉目集的文章還是有點遠哉遙遙罷。

民國二十一年二月六日，于北平苦雨齋。

陶菴夢憶序

平伯將重刊陶菴夢憶，叫我寫一篇序，因為我從前是越人。

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年）祖父因事繫杭州府獄，我跟著宋姨太太住在花牌樓，每隔兩三天去看他一回，就在那里初次見到夢憶，是硯雲甲編本，其中還有長物志及槎上老舌也是我那時所喜歡的書。張宗子的著作似乎很多，但夢憶以外我只見過越三不朽圖錄，鄺文集，西湖夢尋三種，他所選的一卷冰雪文會在大路的舊書店中見過，因索價太昂未曾買得。我覺得夢憶最好，雖然文章裏也

有些好文章，如夢憶的紀泰山幾乎就是岱志的節本，其寫人物的幾篇也與五異人傳有許多相像。三不朽是他的遺民氣的具體的表現，有些畫像如姚長子等未免有點可疑，但別的大人物恐怕多有所本，我看王諱菴像覺得這是不可捏造的，因為牠很有點兒個性。

「夢憶」大抵都是很有趣味的。對於「現在」，大家總有點不滿足，而且此身在情景之中，總是有點迷惘似的，沒有玩味的餘暇，所以人多有逃現世之傾向，覺得只有夢想或是回憶是最甜美的世界。講烏託邦的是在做着滿願的畫夢，老年人記起少時的生活也覺得愉快，不，即是昨夜的事情也要比今日有趣；這並不一定由於什麼保守，實在是因為這些過去才經得起我們慢慢地撫摩賞玩，就是要加減一兩筆也不要緊。遺民的感歎也即屬於此類，不過牠還要深切些，與白髮宮人說天寶遺事還有點不同，或者好比是寡婦的追懷罷。夢憶是這一流文字之佳者，而所追懷者又是明朝的事，更令我覺得有意思。我並不是因為民族革命思想

的影響，特別對於明朝有什麼情分，老實說，只是不想信清朝人——有那一條辯髮拖在背後會有什麼風雅，正如纏足的女人我不相信會是美人。

夢憶所記的多是江南風物，紹興事也居其一部分，而這又是與我所知道的是多麼不同的一個紹興。會稽雖然說是禹域，到底還是一個偏隅小郡，終不免是小家子相的。講到名勝地方原也不少，如大禹的陵，平水，蔡中郎的柯亭，王右軍的戒珠寺，蘭亭等，此外就是平常的一山一河，也都還可隨便游玩，得少佳趣，倘若你有適當的游法。但張宗子是個都會詩人，他所注意的是人事而非天然，山水不過是他所寫的生活的背景。說到這一層，我記起夢憶的一二則，對於紹興實在不勝今昔之感。明朝人即使別無足取，他們的狂至少總是值得佩服的，這一種狂到現今就一點兒都不存留了。不知從什麼時候起的，紹興的風水變了的緣故罷，本地所出的人才幾乎限於師爺與錢店官這兩種，專以苛細精幹見長，那種豪放的氣象已全然消滅，那種走遍天下找尋水滸傳腳色的氣魄已沒有人能够了解，

更不必說去實行了。他們的確已不是明朝的敗家子，却變成了鄉下的土財主，這不知到底是禍是福！「城郭如故人民非」，我看了夢憶之後不禁想起仙人丁令威的這句詩來。

張宗子的文章是頗有趣味的，這也是使我喜歡夢憶的一個緣由。我常這樣想，現代的散文在新文學中受外國的影響最少，這與其說是文學革命的還不如說是文藝復興的產物，雖然在文學發達的途上復興與革命是同一樣的進展。在理學與古文沒有全盛的時候，抒情的散文也已得到相當的長發，不過在學士大夫眼中自然也不很看得起：我們讀明清有些名士派的文章，覺得與現代文的情趣幾乎一致，思想上固然難免有若干距離，但如明人所表示的對於禮法的反動則又很有現代的氣息了。張宗子是大家子弟，明遺民傳稱其「衣冠揖讓，綽有舊人風軌」，不是要討人家歡喜的山人，他的洒脫的文章大抵出於性情的流露，讀去不會令人生厭。夢憶可以說是他的文集的選本，除了那些故意用的怪文句，我覺得有幾篇真

寫得不壞，倘若我自己能够寫得出一兩篇，那就十分滿足了。但這是欲羨不來，學不來的。

平伯將重刊陶菴夢憶，這是我所很贊成的：這回却並不是因為我從前是越人的緣故，只因夢憶是我所喜歡的一部書罷了。

民國十五年十一月五日，于京兆寓處。

雜拌兒跋

北京風俗於過年時候多喫雜拌兒，平伯取以名其文集。雜拌兒係一種什錦乾果。故鄉亦有之，稱曰梅什兒，唯繁簡稍不同，梅什兒雖以梅名，實際却以糖煮染紅的菱白片和紫蘇爲主，半梅之類乃如晨星之寥落，不似雜拌兒之自瓜子以至什麼果膏各種都有也。平伯借牠來做文集的名字，大約是取牠雜的意思，集內三十二篇文章，確有五分之一的樣子是有考據性質的，但是，正如瓜子以至果膏究竟還是同樣的茶食，這些文章也與別的抒情小品一樣是文學的作品。平伯所寫

的文章自具有一種獨特的風致。——呢，在這個年頭兒大家都在檢舉反革命之際，說起風致以及趣味之類恐怕很有點違礙，因爲這都與「有閒」相近。可是，這也沒有什麼法兒，我要說誠實話，便不得不這麼說。我覺得還應該加添一句：這風致是屬於中國文學的，是那樣地舊而又這樣地新。我以前在重刊本《夢憶序》上曾經說過：「現代的散文在新文學中受外國的影響最少，這與其說是文學革命的還不如說是文藝復興的產物，雖然在文學發達的程途上復興與革命是同一樣的進展。在理學與古文沒有全盛的時候，抒情的散文也已得到相當的長發，不過在學士大夫眼中自然也不很看得起。我們讀明清有些名士的文章，覺得與現代文的情趣幾乎一致，思想上固然難免有若干距離，但如明人所表示的對於禮法的反抗則又很有現代的氣息了。」唐宋文人也作過些性靈流露的散文，只是大都自認爲文章遊戲，到了要做「正經」文章時便又照着規矩去做古文；明清時代也是如此，但是明代的文藝美術比較地稍有活氣；文學上頗有革新的氣象，公安派的人能夠

無視古文的正統，以抒情的態度作一切的文章，雖然後代批評家貶斥牠爲淺率空疏，實際却是真實的個性的表現，其價值在竟陵派之上。以前的文人對於著作的態度，可以說是二元的，而他們則是一元的，在這一點上與現代寫文章的人正是
一致，現在的人無論寫什麼都用白話文，也就是統一的一例，與庚子前後的新黨在愛國白話報上用白話，自己的名山事業非用古文不可的絕不相同了。以前的人以爲文是「以載道」的東西，但此外另有一種文章却是可以寫了來消遣的；現在則又把牠統一了，去寫或讀可以說本於消遣，但同時也就是傳了道了，或是聞了道。除了還是想要去以載道的老少同志以外，我想現在的人的文學意見大抵是這樣，這也可以說是與明代的新文學家的意思相差不遠的。在這個情形之下，現代的文學——現在只就散文說——與明代的有些相像，正是不足怪的，雖然並沒有模仿，或者也還很少有人去讀明文，又因時代的關係在文字上很有歐化的地方，思想上也自然要比四百年前有了明顯的改變。現代的散文好像是一條湮沒在沙土

下的河水，多少年後又在下流被掘了出來；這是一條古河，却又是新的。我讀平伯的文章，常想起這些話來，現在便拿來寫在後邊，算作一篇題記。久病初起，胡塗的頭腦更加胡塗，有些話說的不得要領，願平伯勿笑也。

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六日，于北京。

雜拌兒之二序

雜拌兒初編上我寫過一篇跋，這回二編將要印成，我來改寫序文了。這是我的一種進步，覺得寫序與跋都是一樣，序固不易而跋亦復難，假如想要寫得像個樣子。我又有一種了悟，以爲文章切題爲妙，而能不切題則更妙。不過此事大不好辦。傅青主先生說過，「不會要會固難，會了要不會尤難也，吾幾時得一概不會耶？」我乃是還沒有會却就想不會了，這事怎麼能行，此我做序之所以想來想去而總寫不出也。

文章做不出，只好找閑書來看。看絕俗樓我輩語，燕子龜隨筆，看浮生六記，西青散記，看休菴影語。覺得都不見佳。其故何也？復堂日記卷三曰，「西青散記致語幽清，有唐人說部風，所采諸詩，玄想微言，瀟然可誦，以示眉叔，歡躍歎賞，固性之所近，施均父略繙五六紙擲去之矣。」我自己知道不是文學家，讀古今人的作品多不免有隔膜，對於詩詞歌賦或者較好一點，到了散文便不大行了，往往要追求其物外之言，言中之物，難免落入施均父一路。殆亦是性之所偏歟。

所謂言與物者何耶，也只是文詞與思想罷了，此外似乎還該添上一種氣味。

氣味這個字彷彿有點曖昧而且神祕，其實不然。氣味是很實在的東西，譬如一個人身上有羊羶氣，大蒜氣，或者說是有點油滑氣，也都是大家所能辨別出來的。

這樣看去，三代以後的文人裏我所喜歡的有陶淵明顏之推兩位先生，卻巧都是六朝人物。此外自然也有部分可取，即如上邊所說五人中，沈三白史悟園究竟還算

俊佼者，六記中前三篇多有妙文，散記中紀游紀風物如卷二記蟋蟀及姑惡鳥等諸文皆佳，大抵敍事物抒情緒都頗出色，其涉及人生觀處則悉失敗也。孔子曰，盍各言爾志。我們生在這年頭兒，能夠於文字中去找到古今中外的人聽他言志，這實在已是一個快樂，原不該再去挑剔好醜。但是話雖如此，我們固然也要聽野老的話桑麻，市儈的說行市，然而友朋間氣味相投的閒話，上自生死興衰，下至蟲魚神鬼，無不可談，無不可聽，則其樂益大，而以此例彼，人境又復不能無所偏向耳。

胡亂的講到這里，對於雜拌兒之二我所想說的幾句話可以接得上去了。平伯那本集子裏所收的文章大旨仍舊是「雜」的，有些是考據的，其文詞氣味的雅致與前編無異，有些是抒情說理的，如「中年」等，這裏邊兼有思想之美，是一般文士之文所萬不能及的。此外有幾篇講兩性或親子問題的文章，這個傾向尤為顯著。這是以科學常識為本，加上明淨的感情與清澈的智理，調合成功的一種人生

觀，以此爲志，言志固佳，以此爲道，載道亦復何礙。「此刻現在」，中古聖徒遍於目前，欲找尋此種思想蓋已甚難，其殆猶求陶淵明顏之推之徒於現代歟。平伯的文集我曾題記過幾回。關於此點未嘗說及，今特爲拈出之。

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燕知草跋

小時候讀書不知有序，每部書總從目錄後面第一頁看起。後來年紀稍長，讀外國書知道索引之必要與導言之有益，對於中國的序跋也感到興趣。桐城派的文章固然無聊，只要他說得出道理來，那也就值得看，譬如吳摯甫的天演論序與林琴南的「哈氏叢書」諸序，雖然有好些謬語，却是頗有意思。因為我喜歡讀序，所以也就有點喜歡寫序；不過，序實在不好做，於是改而寫跋。

做序是批評的工作，他須得切要地抓住了這書和人的特點，在不過分的誇揚

裏明顯地表現出來。這纔算是成功，跋則只是整個讀過之後隨感地寫出一點印象，所以較為容易了。但是話雖如此，我却恐怕連這個也弄不好。平伯的這些文章，我都是一簣篇地讀過的，大部分還是原稿，只有三兩篇是從印本上看來，可是現在回想整個的印象，實在有點兒迷糊了。我覺得裏邊的文字都是寫杭州的，這個證以佩弦的序言可以知道是不錯。可惜我與杭州沒有很深的情分，十四五歲曾經住過兩個年頭，雖然因了幼稚的心的感動，提起塔兒頭與清波門都還感到一種親近，本來很是嫌憎的杭州話也並不覺得怎麼討厭，但那時環境總是太暗淡了，後來想起時常是從花牌樓到杭州府的一條路，發見自己在這中間，一個身服父親的重喪的小孩隔日去探望在監的祖父。我每想到杭州，常不免感到些憂鬱。但是，我總還是頗有鄉曲之見的人，對於浙江的事物很有點好奇心，特別是杭州——我所不願多想的杭州的我所不知道的事情，却很願意聽。有如聽人家說失却的情人的行蹤與近狀，能夠得到一種寂寞的悅樂。燕知草對於我理應有此一種給

予，然而平伯所寫的杭州還是平伯多而杭州少。所以就是由我看來也仍充滿着溫暖的色彩與空氣。

我平常稱平伯爲近來的一派新散文的代表，是最有文學意味的一種，這文章在燕知草中特別地多。我也看見有些純粹口語體的文章，在受過新式中學教育的學生手裏寫得很是細膩流麗，覺得有造成新文體的可能，使小說戲劇有一種新發展，但是在論文——不，或者不如說小品文，不專說理敘事而以抒情分子爲主的，有人稱他爲「絮語」過的那種散文上，我想必須有澀味與簡單味，這纔耐讀，所以他的文詞還得變化一點。以口語爲基本，再加上歐化語，古文，方言等分子，雜揉調和，適宜地或吝嗇地安排起來，有知識與趣味的兩重的統制，纔可以造出有雅致的俗語文來。我說雅，這只是說自然，大方的風度，並不要禁忌什麼字句，或者裝出鄉紳的架子。平伯的文章便多有這些雅致，這又就是他近於明朝人的地方。不過我們要知道，明朝的名士的文藝誠然是多有隱遁的色彩，但根

本却是反抗的，有些人終於做了忠臣，如王謙菴到覆馬士英的時候便有「會稽乃報仇雪恥之鄉，非藏垢納污之地」的話，大多數的真正文人的反禮教的態度也很顯然，這個統系我相信到了李笠翁袁子才還沒有全絕，雖然他們已都變成了清客了。中國新散文的源流我看是公安派與英國的小品文兩者所合成，而現在中國情形又似乎正是明季的樣子，手擎不動竹竿的文人只好避難到藝術世界裏去，這原是無足怪的。我常想，文學即是不革命，能革命就不必需要文學及其他種種藝術或宗教，因為他已有了他的世界了；接着吻的嘴不再要唱歌，這理由正是一致。

但是，假如征服了政治的世界，而在別的方面還有不滿，那麼當然還有要到藝術世界裏去的時候，拿破倫在軍營中帶着維特的煩惱可以算作一例。文學所以雖是不革命，却很有他的存在的權利與必要。——從燕知草說到明朝，又從明朝說到革命，這個野馬跑得太遠了，實在我只想說明，文學是不革命，然而原來是反抗的：這在明朝小品文是如此，在現代的新散文亦是如此。平伯這部小集是現今散

文一派的代表，可以與張宗子的文粧（刻本改名鄒嫵文集）相比，各佔一個時代的地位，所不同者只是平伯年紀尚青，燕知草的分量也較少耳。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于北平市。

近代散文抄序

啓~~光~~編選明清時代的小品文爲一集，叫我寫一篇序或跋，我答應了他，已將有半年了。我們預約在暑假中繳卷，那時我想，離暑假還遠，再者到了暑假也還有七十天閒暇，不愁沒有工夫，末了是反正不管序跋，隨意亂說幾句即得，不必問切不切題，因此便貿貿然地答應下來了。到了現在鼻加答兒好了之後，仔細一算已過了九月十九，聽因百說啓~~光~~已經回到天津，而平伯的跋也在「草」上登了出來，乃不禁大着其忙，急急地來構思作文。本來頗想從平伯的跋裏去發見一點

提示，可以拏來發揮一番，較爲省力，可是讀後只覺得有許多很好的話都被平伯說了去，很有點兒怨平伯之先說，也恨自己之爲什麼不先做序，不把這些話早截留了，實是可惜之至。不過，這還有什麼辦法呢？只好硬了頭皮自己來想罷，然而機會還是不肯放棄，我在平伯的跋裏找到了這一句話，「小品文的不幸無異是中國文壇上的一種不幸，」做了根據，預備說幾句，雖然這些當然是我個人負責。

我要說的話乾脆就是，啓元的這個工作是很有意思的，但難得受人家的理解和報酬。爲什麼呢？因爲小品文是文藝的少子，年紀頂幼小的老頭兒子。文藝的發生次序大抵是先韻文，次散文，韻文之中又是先敍事抒情，次說理，散文則是先敍事，次說理，最後纔是抒情。借了希臘文學來做例，一方面是史詩和戲劇，抒情詩，格言詩，一方面是歷史和小說，哲學，——小品文，這在希臘文學盛時實在還沒有發達，雖然那些哲人（Sophists）似乎有這一點氣味，不過他們還是

思想家，有如中國的諸子，只是勉強去仰攀一個淵源，直到基督紀元後希羅文學時代纔可以說真是起頭了，正如中國要在晉文裏才能看出小品文的色彩來一樣。

我鹵莽地說一句，小品文是文學發達的極致，牠的興盛必須在王綱解紐的時代。未來的事情，因為我到底不是問星處，不能知道，至於過去的史蹟卻還有點可以查考。我想古今文藝的變遷會有兩個大時期，一是集團的，一是個人的，在文學史上所記大都是後期的事，但有些上代的遺留如歌謠等，也還能推想前期的文藝的百一。在美術上便比較地看得明白，繪畫完全個人化了，雕塑也稍有變動，至於建築，音樂，美術工藝如磁器等，卻都保存原始的蹟象，還是民族的集團的而非個人的藝術，所尋求表示的也是傳統的而非獨創的美。在未脫離集團的精神之時代，硬想打破牠的傳統，又不能建立個性，其結果往往青黃不接，呈出醜態，固然不好，如以現今的磁器之製作繪畫與古時相較，即可明瞭，但如顛倒過來叫個人的藝術復歸於集團的，也不是很對的事。對不對是別一件事，與有沒有是不

相干的，所以這兩種情形直到現在還是並存，不，或者是對峙着。集團的美術之根據最初在於民族性的嗜好，隨後變爲師門的傳授，遂由硬化而生停滯，其價值幾乎只存在技術一點上了，文學則更爲不幸，授業的師傅讓位於護法的君師，於是集團的「文以載道」與個人的「詩言志」兩種口號成了敵對，在文學進了後期以後，這新舊勢力還永遠相搏，釀了過去的許多五花八門的文學運動。在朝廷強盛，政教統一的時代，載道主義一定佔勢力，文學大盛，統是平伯所謂「大的高的正的」，可是又就「差不多總是一堆垃圾，讀之昏昏欲睡」的東西，一到了頽廢時代，皇帝祖師等等要人沒有多大力量了，處士橫議，百家爭鳴，正統家大歎其人心不古，可是我們覺得有許多新思想好文章都在這個時代發生，這自然因爲我們是詩言志派的。小品文則在個人的文學之尖端，是言志的散文，牠集合敘事說理抒情的分子，都浸在自己的性情裏，用了適宜的手法調理起來，所以是近代文學的一個潮頭，牠站在前頭，假如碰了壁時自然也首先碰壁。因爲這個緣故，

啓无選集前代的小品文，給學子當作明燈，可以照見來源去路，不但在自己很有趣味；也是對於別人很有利益的事情，不過在載道派看來這實在是左道旁門，殊堪痛恨，啓无的這本文選其能免於覆瓿之厄乎，未可知也。但總之也沒有什麼關係。是爲序。

中華民國十九年九月二十一日，于北平煥華廬。

近代散文抄新序

我給啓寫近代散文抄的序還是在兩年前，到了現在書纔出版，再擎起原序來看，覺得這其間的時光彷彿有點遼遠了，那里所說的話也不免有點迂遠了，便想再來添寫這篇新序，老老實實的說幾句話。

啓無編刊這部散文抄，有益於中國學術文藝上的地方很多，最重要的是這兩點，其一，中國講本國的文學批評或文學史的，向來不大看重或者簡直抹殺明季公安竟陵兩派文章，偶爾提及，也總根據日本和清朝的那種官話加以輕蔑的批

語，文章統系彷彿是七子之後便由歸唐轉交桐城派的樣子，這個看法我想是頗有錯誤的。他們不知道公安竟陵是那時的一種新文學運動，這不但使他們對於民國初年的文學革命不能了解其意義，便是清初新舊文學廢興也就有些事情不容易明瞭了。日本鈴木虎雄的中國詩論史上舉出性靈一派與格調氣韻諸說相並，但是不將這派的袁子才當作公安的末流，却去遠尋楊誠齋來給他做義父，便是一例，中國膽錄鈴木之說者也就多照樣的說下去了。啓無這部書並非議論，只是勤勞的輯錄明末清初的新文學派的文章，結果是具體的將公安竟陵兩派的成績——即其作品和文學意見結集在一處，對於那些講中國文學的朋友供給一種材料，於事不無小補。古人的著作苟存於世間，其價值也自存在，不以無人顧問而消滅，公安竟陵非親非眷，吾輩本無庸擾擾爲古人爭身後之名，只是有此文學史上的材料而聽其湮沒亦是可惜，如得有人爲表而出之，乃亦大可喜耳。

其二，中國古文汗牛充棟，但披沙揀金，要挑剔多少真正好的文藝，却是極

難的事。正宗派論文高則秦漢，低則唐宋，滔滔者天下皆是，以我旁門外道的眼光來看，倒還是上有六朝下有明朝吧。我很奇怪學校裏爲什麼有唐宋文而沒有明清文——或稱近代文，因爲公安竟陵一路的文是新文學的文章，現今的新散文實在還沿着這個統系，一方面又是韓退之以來的唐宋文中所不易找出的好文章。平心靜氣的一想，未成正宗的新思想新文章希望公家來提倡本來有點兒傻氣，不必說過去的便是現今的新文學在官公私各學校裏也還沒有站得住腳呢。退一步想，只好索解於民間，請青年學子有點好奇心的自己來看看吧。可惜明人文集在此刻極不易得，而且說也奇怪，這些新文人的著作又多是清朝的禁書，留下來的差不多是秦火之餘，更是奇貨可居，不是學生之力所能收留的了。在這裏，啓無的這部書的確是「實爲德便」。在近來兩三年內啓無利用北平各圖書館和私家所藏明人文集，精密選擇，錄成兩卷，各家菁華悉萃於此，不但便於閱讀，而且使難得的古籍，久湮的妙文，有一部分通行於世，寒畯亦得有共賞的機會，其功德豈淺。

鮮哉。平常有人來問我近代文中有什么書可讀，我照例寫幾部絕版禁書的名目給他，我知道這是畫餅，但是此外實無辦法，現在這部散文抄出版之後那我就有了辦法了。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六日，于北平。

髮鬚爪序

我是一個嗜好頗多的人。假如有這力量，不但是書籍，就是古董也很想買，無論金，石，磁，瓦，我都是很喜歡的。現在，除了從舊貨攤收來的一塊鳳皇磚，一面石十五郎鏡和一個「龜鵝齊壽」的錢以外，沒有別的東西，只好翻弄幾本新舊書籍，聊以消遣，而這書籍又是如此的雜亂的。我也喜看小說，但有時候又不喜歡看了，想找一本講昆蟲或是講野蠻人的書來看，簡直是一點兒統系都沒有。但是有一樣東西，我總是喜歡，沒有厭棄過，而且似乎足以統一我的凌亂的

的趣味的，那便是神話。我最初所譯的小說是哈葛德與安度蘭合著的紅星佚史（The World's Desire by H. R. Haggard and Andrew Lang），一半是受了林譯「哈氏叢書」的影響，一半是蘭氏著作的影響。我在東京的書店買到了「銀叢書」（The Silver Library）中的習俗與神話（Custom and Myth）神話儀式與宗教（Myth, Ritual and Religion）等書，略知道人類學派的神話解釋，對於神話感得很深的趣味，二十年來沒有改變。我不能說什麼是我的職業，雖然現在是在教書，但我可以說我的趣味是在於希臘神話，因為希臘的是世界的最美的神話。我有時想讀一篇牧歌，有時想知道蜘蛛的結婚，實在就只是在圈子裏亂走，我似乎也還未走出這個圈子。

我看神話或神話學全是爲娛樂，並不是什麼專門的研究。但有時也未嘗沒有野心，想一二年內自己譯一部希臘神話，同時又希望有人能夠編譯或著述一部講文化或只是宗教道德起源發達的略史。我平常翻開芬蘭威斯忒瑪耳克（E. Wester

Bacon 教授那部講道德觀念變遷的大著，總對他肅然起敬，心想這於人類思想的解放上如何有功，真可以稱是一部「善書」。在相信天不變道亦不變的中國，實在切需這類著作，即使是一小冊也好，能夠有人來做，表示道德是並不變的，打破一點天經地義的迷夢，有益於人心世道實非淺鮮。我以前把這件事託付在研究社會學的朋友身上，荏苒十年，杳無希望，因為那些社會學者似乎都是弄社會政策的，只注意現代，於歷史的研究大抵不着重的。這件事好像是切望中國趕快成為一個像樣的民主國，急切不能成功，本來也是難怪的，雖然也難免略略地失望。但是這兩年來，紹原和我玩弄一點筆墨遊戲，起手發表禮部文件，當初只是說「閒話」，後來却弄假成真。紹原的禮部文件逐漸成為禮教之研究，與我所期望於社會學家的東西簡直是殊途而同歸，這實在是很可喜的。我現在所要計畫的是，在紹原發刊他的第幾卷的論文集時我應當動手翻譯我的希臘神話。

紹原是專攻宗教學的。我當紹原在北京大學時就認識他。有一天下課的時

候，紹原走來問我日本的什麼是什麼東西，領我到圖書館閱覽室，找出一本叫做亞細亞的英文月報翻給我看，原來是什麼人譯的幾首“*Dudoitsu*”，日本人用漢字寫作「都都逸」，是近代的一種俗歌。我自己是喜歡都都逸的，却未必一定勸別人也去硬讀，但是紹原那種探查都都逸的好奇與好事，我覺得是很可貴的，可以說這就是所以成就那種研究的原因，否則別人剃胡鬚，咬指甲，干他什麼事，值得這樣注意呢。紹原學了宗教學，並不信那一種宗教，雖然有些人頗以為奇，（他們以為宗教學者即教徒，）其實正是當然的，而且因此也使他更適宜於做研究禮教的工作，得到公平的結論。紹原的文章，又是大家知道的，不知怎地能夠把謹嚴與游戲混和得那樣好，另有一種獨特的風致，拏來討論學術上的問題，不覺得一點兒沈悶。因為這些緣故，我相信紹原的研究論文的發刊一定是很成功的。有人對於古史表示懷疑，給予中國學術界以好些激刺，紹原的書當有更大的影響；因為我覺得紹原的研究於闡明好些中國禮教之迷信的起源，有益於學術以

外，還能給予青年一種重大的暗示，養成明白的頭腦，以反抗現代的復古的反動，有更為實際的功用。我以前曾勸告青年可以擎一本文法或幾何與愛人共讀，作為暑假的消遣，現在同樣的毫不躊躇地添加這一小本關於髮鬚爪的迷信——禮教之研究的第一卷，作為青年必讀書之一，依照了我個人的嗜好。

民國十五年十一月一日，于北平苦雨齋。

英吉利謠俗序

聽說幾位在上海的朋友近來正在討論「學問」的問題，最近所發表的主張是學問無用論，這使我頗有點兒狼狽。難道我會覺得自己存着些什麼「學問」，怕要變成無用麼？當然不是的。我所以感到狼狽的是我現在要寫一本書的序，而這本書所講的似乎是一種學問。

這是紹原所譯的英吉利謠俗，原名叫做 English Folklore，普通就稱作「英國民俗」。民俗是民俗學的資料，所以這是屬於民俗學範圍的一本書。民俗學——

這是否能成爲獨立的一門學問，似乎本來就有點問題，其中所包含的三大部門，現今好做的只是蒐集排比這些工作，等到論究其意義，歸結到一種學說的時候，便侵入別的學科的範圍，如信仰之於宗教學，習慣之於社會學，歌謠故事之於文學史等是也。民俗學的長處在於總集這些東西而同樣地治理之，比各別的隔離的研究當更合理而且有效，譬如民俗學地治理歌謠故事，我覺得要比較普通那種文學史的——不自承認屬於人類學或文化科學的那種文學史的研究更爲正確，雖然歌謠故事的研究當然是應歸文學史的範圍，不過這該是人類學的一部之文學史罷了。民俗學的價值是無可疑的，但是他之能否成爲一種專門之學則頗有人懷疑，所以將來或真要降格，改稱爲民俗志，也未可知罷。

即使還是一種學，然而他是有用麼，這又是一個問題。民俗學的特質如何，這要等專家來說，我不能亂道，但我想總多少與文化人類學相近罷？他就一民族或一地方蒐集其信仰習慣謠諺，以上古及蠻荒的材料比較參考，明瞭其意義

及發生分布之跡，如此而已，更無什麼別的志願目的。他未必要來證明先人之怎麼近於禽獸，也未必要來預言後人之怎麼可爲聖賢。他只是說明現在怎麼一回事罷咧，問這有什麼用，實在不大說得出來。假如一定要追問下去，我恐怕這用處有點不大妙，雖然用處或者可以勉強找到一點。據英國弗來則博士說，現代文明國的民俗大都即是古代蠻風之遺留，也即是現今野蠻風俗的變相，因爲大多數的文明衣冠的人物在心裏還依舊是個野蠻。他說，「在文明國裏最有教育的人，平常幾乎不知道有多少這樣野蠻的遺類餘留在他的門口。到了上世紀這纔有人發見，特別因了德國格林兄弟的努力。自此以後就歐洲農民階級進行統系的研究，遂發見驚人的事實，各文明國的一部分的人民，其智力仍在野蠻狀態之中，即文化社會的表面已爲迷信所毀壞。」這意見豈不近於反動了麼？我想這或者也不足怪，因爲「事實與科學決不是怎樣樂觀的」。浪漫時代的需要假如是夢想與信仰，那麼這當求之於詩人與宗教家，這是別一個方面。固然我也會聽說有理學者

以物理學證明王之必要與神的存在，但是在人類的實錄上卻只能看出王或有或無，神或死或活這種情形而已。他的無用在此，不過據我看來，他的可貴也就在此罷。

因為不是弄學問的，關於民俗學我的意思就只有這一點，有些還是從別人的文章裏看來的。對於紹原所譯的書什麼都沒有說到。這也沒有什麼妨礙，原書在這裏，加上紹原高明的譯註，讀者自能明瞭其價值與意義。本來紹原叫我做序，可謂問道於盲，未免將爲黑齒國女學生所笑，而我之做序更如萬松老人所說，正是「啞人作通事」，指似向人，吐露不出，已經寫了千餘言，也就可以隨手「帶住」了罷，

民國二十年七月九日，于北平。

重刊霓裳續譜序

章衣萍君來信云擬重刊霓裳續譜，囑寫小序，已經有半年多了，我答應了，卻老是寫不出，這裏自然可以有好些口實，但是最重要的是我自己對於民歌的意見有點動搖，不，或者不如說是轉變了。我從前對於民歌的價值是極端的信仰與尊重，現在雖然不曾輕視，但有點兒懷疑了，假如序文必須是擁護的或喝采的，那麼我恐怕實在已經是失去做序的資格了。可是話雖如此，目前的成約卻總難以取消，所以還只好來寫，即使是在戲臺裏叫的是倒好也罷。

我最初知道霓裳續譜是聽常維鈞君說的，我所有的一部也是承他替我代買來的，仔細想起來似乎連書價也還沒有還他，這已經是五六年前的事了。那時大家熱心於采集歐謠，見了這種集子，心裏非常快活，因為一則得到歐謠比較研究的資料，二則發見采集事業的伴侶，所以特別感着一種浪漫的珍重。不久鄭振鐸君的白雪遺音選也出來了，我們知道這類名著已有了兩種，霓裳成於一七九五，白雪成於一八〇四，相差只有九年，霓裳序上說明所集的大都是北京像姑們所唱的小調，白雪因為選本很可惜地沒有抄錄原序，關於地方和性質等不能知悉。而且鄭選本文聲明有些猥亵的情歌不能收入，彷彿更覺得有點缺陷，及至汪靜之君的續選出現，兩集共選三百四十多首，已及全書之半，裏邊的精華差不多可以說是都在這裏了。我把白雪遺音選正續編看了一遍，又將霓裳續譜找出來一翻之後，好像有魔鬼誘惑似地有一縷不虔敬的懷疑之黑雲慢慢地在心裏飄揚起來，慢慢地結成形體，成為英國好立得教授（W. R. Halliday）在所著民俗研究序上的一句

話，「歐洲民間故事的研究，主要地，雖非全然地，是一個文學史上的研究。」

別的且不管，總之在中國的民歌研究上，這句話即使不能奉為規律，也是極應注意的，特別是在對付文獻上的材料的時候。這個疑心既然起來，我以前對於這些民謠所感覺的浪漫的美不免要走動了，然而她們的真與其真的美或者因此可以看見一點，那也是說不定的。

美國庚彌耳教授（F. B. Gummere）論英國敍事的民歌，力主集團的起源

說，那種活靈活現的說法固然不很能佩服，但是以這種民歌為最古的詩，而且認為是純粹民間的創作，我以前原是贊同的。回過頭來看中國筆錄的民歌集如上述二書，卻感到有些不同，似乎純粹的程度更差得多，證以好立得的話尤為顯然。好立得對於英國敍事的民歌之價值且很懷疑，在論現代希臘的讚美歌的序文裏說：（*Folklore Studies, Preface x-xiii*）

「我的結論是，說民俗中的遺跡是無年代地久遠這種假說，十中之九是無根

據的。我在民俗學雜志三十四卷曾經說過，此後有機會時還想詳細申言，我相信歐洲民間故事的研究，主要地雖非全然地，是一個文學史上的研究。……卻耳得教授的英蘇敍事民歌的大著也指示出同一的方向。民間文學，民間歌謠與風習的大部分的確是由遺跡合成，但這大都是前代高級社會的文學與學問之遺跡而不是民衆自己的創造。

我並不想和安諾德一同喫虧，他得到克耳（A. P. Kerr）的非難，因為他誹謗敍事民歌的傑作，並且從民衆詩神的最壞的作品裏不公平地選出例子來證明他的批評。但同時我相信，我們如用了絕對的詩的標準來看，民間詩歌之美的價值總是被計算得過高，或者大抵由於感情作用的緣故。人家忘記了這件事，有些傑作乃是偶然而且希有的，這多麼少而且難，只要通讀卻耳得的一卷，即可使沒有成見的人完全相信。現代希臘民歌之過被稱讚亦不下於別國的敍事民歌。這裏邊確有一兩篇很好的浪漫的詩，有些敍山寨生活的詩也有好的動人的情節，但是，

像一切民間藝術一樣，無論這是文學是錦綉或是什麼，總括看來總禁不起仔細的審察。

據我所知道，民間的講故事或說書都是很是因襲的技藝。這裏邊的新奇大抵在於陳舊的事件或陳舊的詩句之重排改造。這好像是用了兒童的積木玩具搭房屋。那些重排改造平常又並不是故意的，卻是由於疏忽，所謂聯想這非論理的心理作用當引起一件事情或一句成語，這照理本來都屬別處的。……民間詩歌的即興，在我所見到的說來，同樣地全在於將因襲的陳言很巧妙地接合起來，這與真詩人的真創作來比較，正如我們早年照了詩學梯階（*Gradus ad Parnassum*）而譜出來的一樣，相去很遠。要證明通行的曲說，說一件大藝術品可以是一個羣衆或委員會的出產品，這是心理學地困難的事，至於真有價值的民間文藝品之集團的撰作說，乾脆地說來，那在我看來簡直是夢話罷了。」

好立得的話或者在許多人要聽了不喜歡，這個暫且不管，只是引用一部分來

考察剛纔所說的民歌集，我相信是很有好些用處的。霓裳白雪的詩我恐怕她的來源不在桑間濮上，而是花間草堂，不，或者且說太平陽春之間罷。霓裳續譜編者王楷堂的序裏也會說起，「余竊惟漢魏以來，由樂府變爲歌行，由歌行變爲詞曲，歐蘇辛柳而外，花間得其韻，實甫得其情，竹塢得其清華，草堂得其樸茂，逮近代之臨川文長云亭天石笠翁悔菴諸公，緣情刻羽，皆足鬯其喜怒哀樂之懷，其詞精警，其趣悠長，」這並不是書跋子妄發不相干的議論，來填湊序文，實在他感覺到這個淵源，不過他還不能切實地知道，這些「優伶口技之餘」老實不客氣地乃是這赫赫世家的末流而已。我猜想集中詩歌的來源可以有兩類。其一是文人的作品，其中又有真的好詩，不過當然極少，不知有無百分之一，以及巧妙地或不巧妙地將陳言重排而成的韻文。其二是優伶自己的作品，其中也可以分類如上文。至於是否含有確由集團創造，直表民衆真心的作品在內，那是我所不能知道的事。本來文人與優伶也何嘗不是民衆呢，但他們到底還是個人，而且文

人的思想爲士大夫階級所限，優伶不准應試，而其思想卻也逃不出士大夫階級的羈絆，到了文字方面尤甚，所以文人的與優伶的文學差不多就無分別，都成爲某一種的因襲了。我以前覺得中國自大元帥以至於庶人幾乎人生觀全是一致，很以爲奇，隨後看出這人生觀全是士大夫階級的，（恐與西洋的所謂布耳喬亞有殊，故恕不引用新名詞，）而一樣地通行於農工商，又極以爲怪，現在這纔明白了，原來就是這麼一回事，中國民衆就一直沿用上一階級的思想，並保留一點前一時期的遺跡。這個問題怕得拉開去，我現在只在民歌——前代集錄的兩部民歌上來看，很感到上面所述的情形之的確。可是，說到這裏話又已脫了線，因爲這又拉丁民歌去說明社會情形，而我的本意只想就文學範圍來談談罷了。據我現在的意見，這類民歌集，即舉竟裳續譜爲例，我們第一要緊是當作文學去研究或賞鑒，不要離開了文學史的根據而過分地估價，特別是憑了一時的感情作用。我把她認作小令套數的支流之通俗化，便是把她從詩歌的祖母把這高椅子上拉了下來，硬

派作詞曲的孫女兒，坐在小杌子上，我曉得一定有人很不滿意，或認爲反動的議論亦未可知，不過我相信在她文辭情意的因襲上很有明顯的形跡可見，只要請精通詞曲小令的人細加考校當可知其真相，我不過是一名苦力小工，把地面耙平一點，至於正式的建築，我還得等候這方面的專家的明教。從前創造社的一位先生說過，中國近來的新文學運動等等都只是浪漫主義的發揮，歌謠研究亦是其一，大家當時大爲民衆民族等觀念所陶醉，故對於這一面的東西以感情作用而竭力表揚，或因反抗舊說而反撥地發揮，一切估價就自然難免有些過當，不過這在過程上恐怕也是不得已的事，或者可以說是當然的初步，到了現在卻似乎應該更進一步，多少加重一點客觀的態度，冷靜地來探討或賞玩這些事情了。我在上邊把霓裳續譜說了一大套，彷彿真是替衣萍在臺房裏倒喝采似的，其實自然不是，我只說明這類民歌不真是民衆的創作，她的次序不是在文學史之首而是其末，至於其固有的價值原不因此而有所減卻，這是我所要說明的。霓裳續譜出版在白雪遺音

之前，雖然現在還沒有那麼名貴，但也總是不甚易得了，衣萍這回加以整理，重刊行世，確是很有意義的一件事。這集子裏頗有不少的好詩，可以和白雪比較，其次這些都是北京像姑娘們所唱的小曲，而其歌詞又似多出文人手筆，其名字雖無可考，很令人想起旗亭畫壁時的風俗，假如有人蒐集這類材料，作文學史的研究，考察詩歌與倡優的關係，也是很有價值的工作，其重要或未必下於年號氏族等的研究歟。

十七年十月十四日，于北平。

中國新年風俗志序

在小時候不知怎的對於時令的記載很感到興趣。最初見到一本不全的歲時廣記，時常翻看，幾乎有點不忍釋手，後來得到日本翻刻本顧祿的清嘉錄，這其間已有十多年之隔了，但是我的興趣不但是依然如故，而且還可以說是有點兒增加。這是什麼緣故呢？簡單的說，大抵因為我是舊式的人罷。中國舊日是農業的社會，不，其實現在也是如此，不過因了各色人等的努力使得農村日就毀壞罷了——中國舊日對於節氣時令是很看重的，農家的耕作差不多以節氣作標準，改

用公曆，加上許多政治意味的紀念日，使牠國家化世界化了，這當然很好，但總之不是需要的農民曆，這比頭上掛不住箬帽還要不方便多了。田家作苦又是無間歇，或是不平勻的，他們不能按了房虛星昂來休息，忙時忙殺却又說不定閑時閑殺。這樣說似乎農夫也是三個有閑的朋友，未免冤枉了他們，然而的確是有農閑，也就只有這時間可以休息或娛樂。我們城裏人鬧什麼中秋端午，插菖蒲，看月亮，鄉下人只是一樣的要還賬，實在沒有多大味道，但是講到新年以及各村不同的秋社，那真是萬民同樂的一件大事情。予生也晚，已在馬江戰役之後，舊社會已開始動搖，然而在鄉間過舊式的貧賤生活也總有十幾年，受的許多影響未盡消滅，所以對於民間的時節風物至今還感到興趣，這大抵由於個人的經歷，因生愛好，其以學問爲根柢的緣因可以說是微乎其微了。

若是從學問上說，這些歲時節氣却也不是那麼微末無價值的。大家知道，英國彭女士的民俗學概論中第二部風俗編有一章是講曆及齋日，祭目的，在問題格

中也詳細的指導學人去紀錄蒐討。年和節氣是從太陽來的，月的變換則是根據月亮，所以曆的安排實在很是困難，羅馬該撒大將的那樣辦法，確如彭女士所說，只是把這問題決定而不是能夠解決。本來既有陰陽之分，後來又加上新舊之別，在習慣上便留下多少零亂的舊跡，據說英國也還有這種情形，如財政結算及十年一次的國勢調查都以四月五日為期，即是古時的「老太太節」。聰明的人所想像的那樣世界，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除夕照常關門，元旦相見映眼的社會未曾出現之前，人總難免有執着煩惱，歡羨嫌忌，那麼古舊的老太太節之流也就有她的勢力在人心裏了。季節有些像是一座浮橋，從這邊走到彼岸去，冬盡春來，舊年死了，新年纔生。在這時候有許多禮節儀式要舉行，有的應該嚴肅的送走，或拏出去或簡直丟掉，有的又同樣嚴肅的迎進來。這些迎新送舊的玩意兒，聰明人說牠是迷信固然也對，不過不能說牠沒有意思，特別是對於研究文化科學的人們。哈理孫女士在希臘神話的引言中說，「宗教的衝動單只

向着一個目的，即生命之保存與發展。宗教用兩種方法去達到這個目的，一是消極的，除去一切於生命有害的東西，一是積極的，招進一切於生命有利的東西。全世界的宗教儀式不出這兩種，一是驅除的，一是招納的。」中國有句老話，叫做驅邪降福，雖然平常多是題在鍾進士張天師的上頭，却包括了宗教儀式的內容，也就說明了歲時行事的意義了。

一年裏最重要的季候是新年，那是無可疑的。換年很有點兒抽象，說換季則切實多了，因為冬和春的交代乃是死與生的轉變，於生活有重大關係，是應該特別注意的，這是過年禮儀特別繁多的所以，值得學子調查研究者也就在這地方。可惜中國從前很少有人留意，偶然有清嘉錄等書就一個區域作縱的研究，却缺少橫的，即集錄各地方的風俗以便比較的書物。這回妻子匡先生編述新年風俗志，可以說是空前的工作，這在荒地裏下了一錠子了。婁先生編此書成後叫我做序，差不多有大半年工夫了，我對於此道雖有興趣，但是老不用功，實在空虛的很，

序文做不出，光陰却迅速的過去了，日前得來信知道即將出版，只得趕緊拉雜寫成，真是塞責而已。松仁纏和桂圓嵌胡桃的攢盒都已擺好了，却又把一包梅什兒放在上邊，得弗爲人客所笑乎。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一日，于北平。

潮州七賢故事集序

林培廬君輯錄潮州前後七賢故事，來信索序。這我當然樂意做的，只是照例難免拖延，一直拖到書已將印成了，見到林君的催信，纔急忙擎起筆來寫，空虛之上加以倉卒，其寫得不行當然是意中事了。

七賢故事集的校樣承林君寄給我一份，好好地讀了一遍。這是傳說類的名人故事，但其內容與童話自多共通，又因這種軼事大抵以遊戲玩弄爲主，自然更近於笑話，如平常所說的徐文長也是如此。明末墨憨齋編古今譚概，清初竹笑居士

刪訂爲古笑史，又編笑府，後游戲主人改編爲笑林廣記，是很好的例。譚概本來都是古笑史，其特色是在笑話上規定了時地人，笑府却是泛指的，他的腳色是塾師聾子之類而不是張龍趙虎，這便是童話而不是傳說了。但是這些故事有地方與笑話頗有差別，笑話的重心是他人的愚蠢和失敗，在故事裏這只是陪襯，所重的乃是本人的聰明和成功，雖然讀者的愉快出於自己的優勝感這一件似乎原是一樣。其實也是無害的消遣，在這點上却容易受到非難，無論是故事或笑話。我在徐文長的故事的說明裏曾說過這幾句話：從道德方面講，這故事裏的確含有好些不可爲訓的分子，然而我們要知道，老百姓的思想還有些和野蠻人相像，他們相信力卽是理，無論用了體力智力或魔力，只要能得到勝利，即是英雄，對於愚笨孱弱的失敗者沒有什麼同情，這只要檢查中外的童話傳說就知道。現在我們又不把這些故事拏去當經書念，要找出天經地義的人生訓來，那麼我們正可不必十分去認真了。

七賢故事是地方名人傳說，這又是很有趣味的一點。他們都是文人，也都是官，官固然不盡是文人出身，但文人的頂高的出路是官，那是五百年來的定理了。故事裏的名人或英雄大抵有兩種，一是官，一是文人，前者如包龍圖海瑞彭宮保，後者如羅隱秀才解學士徐文長，至於聰明的白衣——例如後世社會上很有勢力的流氓，則不大有份。這或者因為在科舉制度下的社會裏起碼非秀才不能有勢力，或者也因為那時流氓便由秀才們兼做去了的緣故罷。總之這一點裏與西洋很有不同，假如不把主教來當作官，教徒與武士當作文武秀才看。七賢是本地人，他們在故事裏的地位所以並不是官，可以像彭宮保那樣地有許多作為，但只是一位鄉紳，那麼也就歸入文人隊中，跟了徐文長去活動活動罷了。徐文長一派自羅隱秀才以來便不大闊氣，只有解學士算是有了一官半職，如今前後七賢都是不很小的官兒，真可以說是同路人中最有光榮的了。記得容元胎君序中說及因此可以考見中國人民尊重官和科名的心理的一斑，我覺得這也說得很有道理。這種

心理是全國的，或者說是全文化的亦無不可，因為在朝鮮安南恐怕也逃不了這影響。其次，這些故事多是流動的，流傳在各處，集合在一個箭架上便成了傳說，散出來又是種種的童話或笑話。因為如此，七賢的地方傳說頗缺少地方色彩，大抵與羅解徐諸前輩的言行同一軌範，故其地位不重在地方文藝上，但以國民傳說的研究資料論，則自有其真價值也。

中國民俗學的運動漸漸發達，特別在廣東浙江兩省，因了鍾敬文妻子匡林培廬諸同志的努力，有好些研究機關與刊物，這是很可樂觀的事。研究的初步重在蒐集資料，中國地大物博，這件工作也就頗煩重，不是現今少數同志所能辦好，在這樣困難之下却總能有那些成績，風俗和歌謠故事方面有了不少記錄，不能不说是很好的成績了。但是資料蒐集固然多多益善，而蒐集的得法不得法也是一個重要問題，其中最要注意的是其記錄的方法。我們現在只就故事來講，蒐集故事的缺點是容易把牠文藝化了，牠本來是民間文學。蒐集者又多是有文學興趣的，

所以往往不用科學的記錄而用了文藝的描寫，不知不覺中失了原來的色相，這當做個人的作品固有可取，但是民俗學資料的價值反未免因而減少了。歌謠故事之爲民間文學須以保有原來的色相爲條件，所以記錄故事也當同歌謠一樣，最好是照原樣逐字抄錄，如不可能則用翻譯法以國語述之，再其次則節錄梗概，也只可節而不可改，末後二法已是蒐集故事者的特許自由，爲蒐集歌謠者所不能援引者也。大凡愈用科學的記錄方法，愈能保存故事的民間文學與民俗學資料之價值，這本是極普通的話，因爲偶然想到，便蛇足地寫在這里了。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于北平苦雨齋。

文學的藝術譯本序

十九世紀的一個英國批評家說過一句很巧妙的話，「書並不像女人，老了便不行。」這固然也不能一概而論，有些書描頭畫額的，有如走街倚市門的婦人，原來就不大行，到得老來自然更沒有人看覬。少數的所謂古典其生命更是長遠，有的簡直可以不老，有的爲時光所揉搓也就老了，但是老了未必就不行，這好有一比，前者有如仙人，而後者則如康健的老人。第一種大抵是訴於感情的創作，訴於理知的論議類則多屬第二種，而世俗的聖經賢傳却難得全列在內，這是很有

意思的事。據我看來，希伯來的聖書中就只是雅歌與傳道書是不老的，和中國詩經之國風小雅相同，此外不得不暫時委屈，希臘沒有經典，他的史詩戲劇裏却更多找得出仙人的份子來了。中國不知道到底有沒有國教，總之在散文著作上歷來逃不脫「道」的枷鎖，韻文却不知怎的似乎走上了別一條路，雖然論詩的人喜歡拉了毛詩楚辭的舊話來附會忠君愛國，然而後來的美人香草還只是真的男女之情，這是一件很可喜的奇蹟。莫非中國的詩與文真是出自不同的傳統的麼？但總之中國散文上這便成了一個大障礙，這方面的成績也就難與希臘相比了。即如講到文學，在西洋總不能不先說亞列士多德的詩學，中國也總當提及劉彥和的文心雕龍罷。這兩者都是文壇上的老人，都是一兩千多年以前的，所以老了，但是老了却未必便不行，他的經驗和智慧足以供我們的參考，即使不能定我們的行止。可以拏來略一比較，我們梁朝的劉彥和於博學明辨之中很顯露出一種教徒氣，處處不能忘記他的聖道，不及東周時代的亞列士多得之更是客觀的，由此可知兩者

雖是同類而其價值又殊有高下不同了。

現在跳過來說叔本華的文學論，也就可以把他歸入這一類去。我們說叔本華的著作却起頭引了老女人的比喻，覺得很有點可笑，因為他是以憎惡女人出名的。但是這個我想他也未必見怪，對於他這怪脾氣誰都禁不住要說一兩句話。我讀他的著作還在廿多年前，我很喜歡他的女人與戀愛各論，也佩服他的文學論。他是大家知道的哲學者，既非文士，也不是文學教授，何以來談論文學呢？出版以來也有七八十年了，還值得讀麼？他是哲學者，但他有一個特色，是向來德國很少的反官學派的。他的文章寫得很好，對於文學有他自己的意見，他不像普通德國人似的講煩瑣的理論，只就實在的問題切實的指點。叔本華的論文是老了，然而也還很值得讀，因為他的著作是老了而還是行的這一類的。說他的文學論文可以與詩學或文心雕龍相比，或者不很確，他不及詩學價值之高，也不及文心雕龍分量之多，但是與美國日本的編輯家所著的書相比却總是高出一頭地的罷。現

今文學論出的不少了，有的抄集衆說，有的宣揚教義，却很缺少思想家的誠實的表白，叔本華此集之譯出正不是無意義的事，介白的努力也就很足稱道了。

民國二十二年七月九日識。

越諺跋

在小時候我於鄉先生中有最佩服的兩個人；一是烏程汪謝城，一是會稽的范嘯風。汪先生以舉人官會稽縣學敎諭，所著關於韻學曆學諸書及詞一卷均在荔牆叢刻中，玉鑑堂詩六卷近亦刻入吳興叢書，但我所喜歡的乃是單行的一部湖雅，書凡九卷，後附湖蠶述四卷。范先生是個副榜，即越諺的編著者，詩文集均不存，先君曾經請他寫過一副小對聯，只記得下句：「悠然見南山」，末署「扁舟子范寅」，不過這對子也早已落在穿窬君子的手裏了。湖雅與越諺詳記一地方的

風物或言語，性質有點相近，但體例不大一樣，前者略近埤雅爾雅翼，所謂亦雅詰之支流也，後者則全以俗語爲主，隨語記錄，不避俚俗，假如引一句成語來說明，那麼其一可以說是君子安雅，而其二乃是越人安廻歟？

范先生家住城外皇甫莊，甲午以前我的舅父也住在那裏，兩家正是貼鄰，我在那時常聽人家講他的逸事。他中副榜時心裏正很懊惱，有一老嫗來賀他道：「今年中了半邊舉人，明年再中半邊，合起來便是一個，豈不好。」但是下一科他是否真又中了半邊，這却有點記不清楚了。他編越諺時召集近地的小孩唱歌給他聽，唱後便請他們喫夜糖。到了晚年，他常在灶下燒火，乞糕餅炒豆等爲酬，有時因爲火候不中程，爲姑媳譙訶也不爲意。嘗以己意造一船，仿水車法，以輪進舟，試之本二櫓可行，今須五六壯夫足踏方可，乃廢去不用，少時曾登其舟，則已去輪機仍用篙櫓矣。范先生蓋甚有新思想，而困於時地，不能充分發展，世人亦莫之知，大都視爲怪物，與徐文長彷彿，其有逸事流傳亦相同。越諺

刻於光緒壬午，及今五十年，印刷傳布爲數不少，未得列於著作之林，然而藏板至今尙可新印，無甚缺損者，其實也未始不是還從這裏來的好處也。

從前記錄越中方言者，據我所見有毛西河的越語肯綮錄，茹三樵的越言釋，田易堂的鄉談等，但是他們的方法都是恆言錄通俗編的一路，如不是想替俗語去找出古雅的本字，至少也要在書本裏發見先例，故所說即使很精確，原是部分而非整個，也只是文字學的材料，與方言土俗了無關係。越諺所取的方針便截然不同，他是以記錄俗語爲目的，有一語即記錄一語，純是方言誌的性質，他用字要尋出典，以致有些字很是古怪，也許是一種毛病，雖然這毛病不能算怎麼大，因爲那些字本來反正多是有音無字的。越諺中又收錄着好許多歌謠，完全照口頭傳說寫下來的，這不但是歌謠研究的好資料，而且又是方言語法的好例，書中多載單辭隻字，缺少表示語法實例的整句之缺點也就可以勉強補上幾分。此後如有還未忘記紹興話的紹興人能夠費點工夫把他添註上拼音，這便可以成爲一部急就的

紹興方言誌了。我們且不講「唯桑與梓必恭敬止」那些舊話，只是飲水思源，從學問或趣味上面想起來，覺得對於這位扁舟子老先生實在應得表示相當敬意耳。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舊會稽縣人周作人識于北平苦雨齋。

苦雨齋序跋文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三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三月發行

實價大洋捌角
(外埠另加郵匯費)

版權所有

著作人 周作人

不准翻印

發行人 韓振業

老靶子路二四九號

印刷者 天馬書店

分發行所

各省特約所
各大書坊

上海老靶子路二四九號

天馬書店

